

Nikon

數碼相機

COOLPIX L310

使用說明書



商標資訊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和商標。
- Macintosh、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
- Adobe 和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 的註冊商標。
- SDXC、SDHC 及 SD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
- PictBridge 是一個商標。
- 在本說明書或隨尼康產品提供的其他文檔中所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名稱，分別是相關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注意：鐵氧體磁心

USB 訊號線，AV 訊號線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上之 DC 電源輸出線上的鐵氧體磁心為抑制電磁波干擾之用，請勿任意拆卸。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產品遵守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供使用者用於個人及非商業用途的以下操作，(i) 按照 AVC 標準編碼視頻（「AVC 視頻」）和/或 (ii) 解碼使用者編碼的用於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 AVC 視頻和/或從獲授權提供 AVC 視頻的視頻提供者處獲取的 AVC 視頻。不得授權或用作其他用途。更多資訊可從 MPEG LA, L.L.C. 處獲取。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簡介

開始步驟

基本攝影和重播： 簡易自動模式

更多拍攝說明

更多重播說明

編輯影像

短片記錄和重播

連接到電視、電腦和印表機

基本相機設定

關於愛護相機和一般使用的注意事項

技術註釋

安全須知

爲防止損壞您的尼康產品，或爲避免您或他人受傷，在使用本設備前請閱讀完下列安全須知。請將這些安全指示放於所有本產品使用者可隨時參閱的地方。

不遵守本節中所列舉的注意事項會引起的各種後果用以下符號標注：



該圖示表示警告，提請您在使用此尼康產品前閱讀這些資訊，以防止可能發生的損害。

警告

發生故障時立刻關閉電源

當您發現相機或 AC 變壓器冒煙或發出異味時，請拔出 AC 變壓器並立即取出電池，注意勿被灼傷。若在此情形下繼續使用可能導致受傷。請在取下或斷開電源之後，將器材送到尼康授權的維修中心進行檢查。

請勿分拆相機

觸摸相機內部零件或 AC 變壓器可能會造成人身傷害。只有合格的技術人員才可進行修理。如相機或 AC 變壓器因掉落或其他意外事故裂開，請拔下產品電源插頭並/或取出電池，然後將產品送至尼康授權的服務中心進行檢查。

請勿在有可燃氣體存在時使用相機或 AC 變壓器

請勿在有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電子設備，以避免發生爆炸或火災。

小心使用相機帶

切勿將相機帶纏繞在嬰兒或兒童的頸部。

請勿將本產品放在兒童可拿到的地方

請特別注意防止嬰兒將電池或其他小部件放入口中。

切勿長時間持續接觸開啓或使用中的相機、電池充電器或 AC 變壓器

由於裝置的某些部位會變熱，皮膚長時間直接接觸裝置可能導致低溫灼傷。

使用電池時請注意

使用不當可能導致電池漏液或爆裂。在使用本產品的電池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電池更換前，請將產品電源關閉。如果正在使用 AC 變壓器，請確認已將其拔下。
- 本產品中只能使用經許可使用的電池（ 14）。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品牌/類型的電池。
- 對尼康 EN-MH2 鎳氫充電電池充電時，僅可使用指定充電器，一次對 4 枚電池充電。更換 EN-MH2-B2 電池（另購）時，需購買 2 組（共 4 枚電池）。
- EN-MH2 充電電池僅適用於尼康數碼相機，並且與 COOLPIX L310 兼容。
- 按正確方向插入電池。
- 請勿使電池短路或拆卸電池，也勿試圖取下電池絕緣層或外殼或使其斷裂。
- 切勿使電池接觸明火或高熱。
- 切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 切勿與金屬物品，如項鍊、髮夾等，一起運送或儲存。
- 當電量用盡後，電池很容易漏液。為避免相機受損，請在電池電量用盡時取出電池。
- 一旦發現電池有異常（如變色或變形），請立即停止使用。
- 如果受損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衣物或皮膚，請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

使用電池充電器（另購）時請注意下列事項

- 保持乾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插頭金屬部分或其附近的灰塵應用乾布擦拭乾淨。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
- 切勿在雷暴雨天氣使用電源線或靠近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切勿損壞、修改、強行拉扯或折曲電源線，勿將重物壓在上面，亦勿使其受熱或被火燒到。如果絕緣層破損致使電線裸露在外，請將其送到尼康授權的服務中心進行檢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勿用濕手接觸插頭或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請勿與用於轉換電壓的旅行轉換器或變壓器、或將直流電轉化為交流電的換流器一起使用，否則可能會損壞本產品或導致過熱或火災。

⚠ 使用適當的接線

當接線連接到輸入和輸出插孔時，只能使用尼康提供或出售的接線，以保持產品性能。

⚠ 謹慎操作可移動部件

請小心，不要使手指或其他物體被鏡頭蓋或其他可移動部件夾住。

⚠ CD-ROMs

不可用音樂 CD 設備播放本裝置隨附的 CD-ROM。在音樂 CD 播放機上播放 CD-ROM 可能會導致聽覺損傷或設備損壞。

⚠ 使用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將閃光燈貼近被拍攝物對象的眼睛可能會造成短暫視覺受損。請特別注意，在給嬰幼兒拍照時，閃光燈距主體的距離不得少於一米。

⚠ 請勿在閃光燈接觸到人或物體時使用閃光燈

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灼傷或火災。

⚠ 避免接觸液晶

如果螢幕破裂，請注意碎玻璃，避免受傷，並要防止螢幕裏的液晶接觸皮膚或者進入眼睛及口中。

⚠ 在飛機上或醫院內使用時關閉電源

在飛機起飛或降落時關閉電源。在醫院內使用時，請遵照院內指示。本相機發射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的電子系統或醫院的設備。

目錄

安全須知	ii
警告	ii
簡介	1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1
資訊和使用須知	2
相機組件	4
相機機身	4
安裝相機帶與鏡頭蓋	6
升起和降下閃光燈	7
螢幕	8
基本操作	10
📷（拍攝模式）按鍵	10
▶（重播）按鍵	10
●（▶▶短片記錄）按鍵	10
多重選擇器	11
使用相機選單	12
在選單畫面的標籤之間切換	13
關於快門釋放按鍵	13

開始步驟	14
裝入電池	14
支援的電池	14
開啓和關閉相機	14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16
插入記憶卡	18
移除記憶卡	18
基本攝影和重播：  簡易自動模式	20
步驟1 開啓相機然後選擇  （簡易自動）模式	20
 （簡易自動）模式中顯示的指示器	21
步驟2 構圖	22
使用變焦	23
步驟3 對焦和拍攝	24
步驟4 查看和刪除影像	26
查看影像（重播模式）	26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27
使用閃光燈	28
選擇閃光模式	28
使用自拍拍照	31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32

更多拍攝說明	33
選擇拍攝模式	33
簡易自動模式	34
根據場景拍攝（場景模式）	35
選擇場景模式	35
選擇場景並拍攝（場景模式類型和特性）	36
拍攝全景照片	44
自動捕捉笑臉（智能人像模式）	46
高速連拍（運動連拍）	48
變更運動連拍模式設定	49
自動模式	50
近拍模式	51
更改  （自動）模式設定（拍攝選單）	53
顯示拍攝選單	53
影像模式（影像品質/影像大小）	54
白平衡（調整色相）	56
連拍	58
ISO 感光度	59
色彩選項	60
不能同時設定的相機設定	61
更多重播說明	62
全螢幕操作	62
查看多張影像：縮圖重播	63
日曆顯示	64
近距離查看：重播縮放	65
重播選單	67
 列印指令	68
 幻燈播放	71
 保護	72
 旋轉影像	74
 複製：在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之間複製	75

編輯影像	76
編輯影像功能	76
編輯影像	77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77
 小照片：縮小影像大小	78
 版本：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79
短片記錄和重播	80
記錄短片	80
更改短片記錄設定	83
短片選項	85
自動對焦模式	86
電子減震	86
增強解像度	87
短片重播	88
刪除短片	88
編輯短片	89

連接到電視、電腦和印表機.....	91
連接到電視.....	91
使用 ViewNX 2	93
安裝 ViewNX 2	93
傳輸影像到電腦.....	95
查看照片	96
連接到印表機	97
連接相機和印表機.....	98
逐張列印影像	99
列印多張影像	100
基本相機設定.....	103
設定選單.....	103
歡迎畫面	105
時區和日期	106
螢幕設定	110
列印日期	112
減震	113
動作偵測	114
聲音設定	115
自動關閉	116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117
語言/Language	118
電視設定	119
眨眼警告	119
全部重設	121
電池類型	123
韌體版本	124

關於愛護相機和一般使用的注意事項	125
愛護相機	125
清潔	127
儲存	128

技術註釋	129
另購配件	129
經認可的記憶卡	130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31
錯誤訊息	132
故障診斷	136
規格	141
支援的標準	144
索引	145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感謝您購買尼康COOLPIX L310數碼相機。本使用說明書可幫助您輕鬆享用您的尼康數碼相機所帶來的拍攝樂趣。使用前請通讀本使用說明書，並妥善保管，以便所有使用本產品的人均可閱讀。

圖示和慣例

為方便您查找資訊，本使用說明書使用了以下圖示和慣例：



該圖示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前閱讀這些資訊，以避免損壞相機。



該圖示表示提示，這些附加資訊在使用本相機時很有用。



該圖示表示注意，這些資訊應在使用相機前閱讀。



該圖示表示在本使用說明書或快速開始指南中可獲得更多資訊。

註釋

- Secure Digital (SD) 記憶卡、SDHC 記憶卡及 SDXC 記憶卡簡稱為「記憶卡」。
- 購買時的設定被稱為「預設設定」。
- 顯示在相機螢幕上的選單項目名稱、以及顯示在電腦螢幕上的按鈕名稱或訊息以粗體形式表示。

螢幕範例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有時候會將影像從螢幕顯示範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顯示螢幕指示。

插圖和螢幕顯示

本使用說明書中的插圖和文字顯示可能與實際顯示有所不同。

記憶卡

本相機所拍影像可以儲存到相機內置記憶體或抽取式記憶卡上。如果插入了記憶卡，則所有新拍影像將會儲存到記憶卡上，並且刪除、播放及格式化操作也將僅套用於記憶卡上的影像。只有移除記憶卡後才能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用其儲存、刪除或查看影像。

資訊和使用須知

終身學習

作為尼康「終身學習」保證的一部分，下列網站將持續提供最新的線上產品支援、教育及不斷更新的各類資訊：

- 美國用戶：<http://www.nikonusa.com/>
- 歐洲和非洲用戶：<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亞洲、大洋洲及中東用戶：<http://www.nikon-asia.com/>

瀏覽這些網站，可持續獲得最新產品資訊、提示、常見問題回答（FAQs）以及有關數碼圖像和照片的常規建議。其他資訊則可從當地尼康代理商處獲取。有關聯絡資訊，請參閱以下網站：

<http://imaging.nikon.com/>

僅限使用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

尼康 COOLPIX 相機按照最高標準進行設計，並具有複雜的電子電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為本尼康數碼相機設計製造並驗證合格的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包括電池充電器、電池和 AC 變壓器）才能夠符合其電子電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電子配件可能會損壞相機，不屬於尼康保修卡的保修範圍。

有關尼康品牌配件的更多資訊，請聯絡當地的尼康授權經銷商。

拍攝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之前（如婚禮或在旅遊中使用相機之前），應先進行試拍，以確保相機操作正確。對於本產品故障所導致的損害或利潤損失，尼康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 未經尼康公司的事先書面許可，對本產品所附的相關使用說明書之任何內容，不得以任何方式進行翻版、傳播、轉錄或儲存在可檢索系統內，或者翻譯成其他語言。
- 尼康公司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隨時變更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軟體及硬體規格的權利。
- 尼康公司對因使用本產品而引起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確保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資訊的準確性和完善性。如果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向您居住地區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有關拷貝或複製限制的注意事項

請注意：只要持有用掃描器、數碼相機或其他設備進行數碼拷貝或複製的相關資料，也可能會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貝或複製的項目

請勿拷貝或複製紙幣、硬幣、有價證券、政府公債或當地政府債券，即使在這類拷貝或複製品上印有「樣本」印記亦屬違法。禁止拷貝或複製在國外流通的紙幣、硬幣或有價證券。除非事先獲得政府許可，否則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尚未使用的郵票或明信片。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郵票以及法律規定的證明文件。

• 關於特定拷貝或複製的警告

政府公佈了關於對私營公司發行的有價證券（股票、票據、支票、禮券等）、月票或優惠券進行拷貝或複製的警告，只有供公司商用所必需的極少量的拷貝可以除外。另外，禁止拷貝或複製政府發行的護照、公共機構及私人團體發行的許可證、身份證以及諸如通行證和餐券等票據。

• 關於遵守著作權法的注意事項

對具有著作權的創造性作品，如書籍、音樂、繪畫、木雕、地圖、圖紙、電影及照片的拷貝或複製，均受到國內及國際著作權法的保護。禁止將本產品用於進行非法拷貝、或違反版權法的任何行為。

資料儲存設備的廢棄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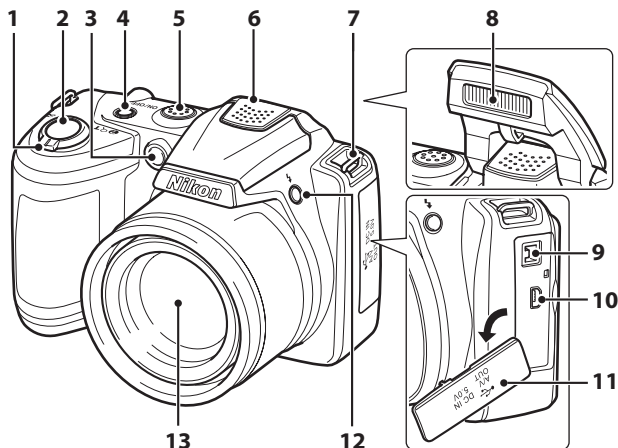
請注意，刪除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或相機內置記憶體等資料存儲設備並不能徹底刪除原始影像資料。有時可以用市售軟體對從丟棄的儲存設備中刪除的檔案進行恢復，從而可能會導致對私人影像資料的惡意使用。確保此類資料的保密性是用戶的責任。

在丟棄資料儲存設備或將所有權轉移給他人時，請用商業刪除軟體刪除所有資料，或者對設備進行格式化，然後用不含私人資訊的影像（如，天空圖片）將其填滿。另外，請務必更換被選定為歡迎畫面的圖片（ 105）。對資料儲存設備進行毀壞時，注意不要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相機組件

相機機身

簡介



1	變焦控制	23
	W : 廣角	23
	T : 遠攝	23
	: 縮圖重播	63
	: 重播縮放	65
	: 說明	35

2	快門釋放按鈕	24
----------	--------------	----

3	自拍指示燈	31
----------	-------------	----

4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	20、116
----------	------------------	--------

5	揚聲器	88
----------	-----------	----

6	內置收音器	80
----------	-------------	----

7	相機帶孔	6
----------	------------	---

8	閃光燈	7、28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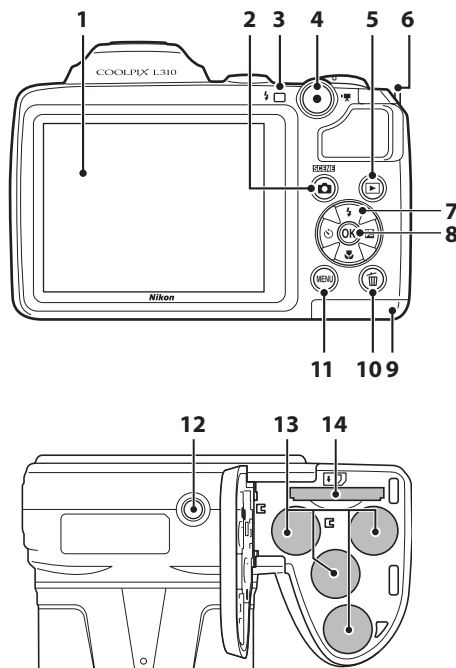
9	DC輸入連接器（用於從尼康另購的AC變壓器）	15、129
----------	------------------------------	--------

10	USB連接器和音頻/視頻輸出	91、95、98
-----------	----------------------	----------

11	鎖蓋	91、95、98
-----------	----------	----------

12	（閃光燈彈出）按鈕	7、28
-----------	-----------------	------

13	鏡頭	127、141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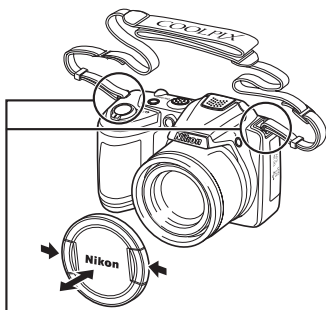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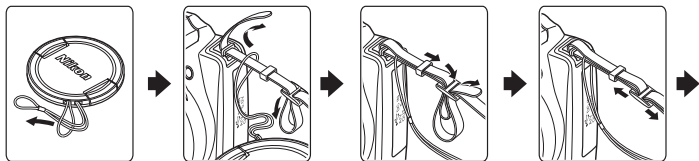


- | | | | |
|--------------------------|-------|---------------------------|-----------------|
| 1 螢幕 | 8 | 9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14、18 |
| 2 (拍攝模式) 按鍵 | 10 | 10 (刪除) 按鍵 | 27、88 |
| 3 閃光指示燈 | 28 | 11 MENU 按鍵 | 12、53、67、83、104 |
| 4 (短片記錄) 按鍵 | 10 | 12 三腳架插孔 | 142 |
| 5 (重播) 按鍵 | 10、26 | 13 電池室 | 14 |
| 6 相機帶孔 | 6 | 14 記憶卡插槽 | 18 |
| 7 多重選擇器 | 11 | | |
| 8 (套用選擇) 按鍵 | 11 | | |

安裝相機帶與鏡頭蓋

將鏡頭蓋裝到相機帶上，然後將相機帶裝到相機上。

簡介



將相機帶安裝在兩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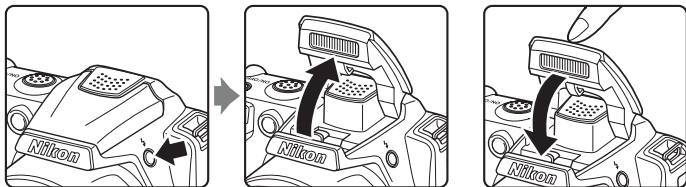
✓ 鏡頭蓋

- 在拍攝照片前，請取下鏡頭蓋。
- 在不拍攝照片時，如相機電源關閉或攜帶相機時，請將鏡頭蓋裝到相機上以保護鏡頭。

升起和降下閃光燈

按 （閃光燈彈出）按鍵升起閃光燈。

- 有關設定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閃光燈”（ 28）。
- 不使用時，向下輕推閃光燈以降下閃光燈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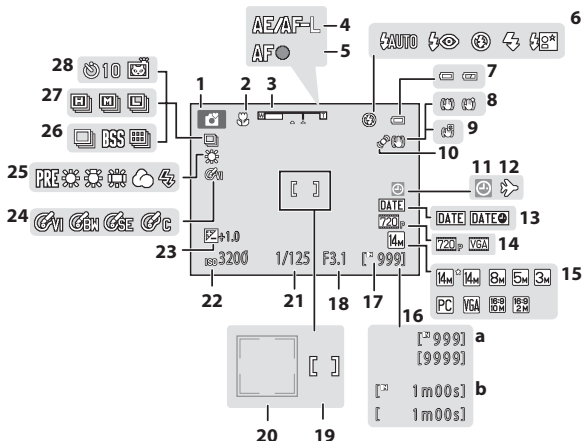


螢幕

在拍攝和重播期間螢幕上可能會顯示以下指示器（實際顯示因目前的相機設定而異）。

在拍攝及重播時顯示的指示器和相片資訊會在數秒後關閉（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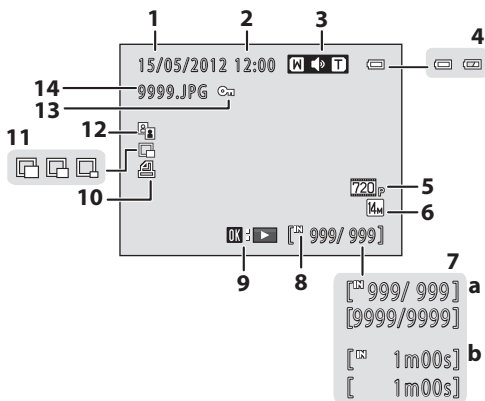
拍攝



1	拍攝模式*.....20、33、46、48、50、80	16	a 剩餘曝光次數（靜態影像）.....20
2	近拍模式.....51	b	短片長度.....80
3	變焦指示器.....23、51	17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21
4	AE/AF-L指示器.....45	18	光圈.....24
5	對焦指示器.....24	19	對焦區域.....22、24
6	閃光模式.....28	20	對焦區域（臉部偵測， 寵物偵測）.....22、24
7	電池電量指示器.....20	21	快門速度.....24
8	減震圖示（靜態影像）.....21、113	22	ISO感光度.....30、59
9	電子減震（短片）.....86	23	曝光補償值.....32
10	動作偵測圖示.....21, 114	24	色彩選項.....60
11	“日期未設定”指示器.....132	25	白平衡模式.....56
12	旅行目的地指示器.....106	26	連續拍攝模式.....58
13	列印日期.....112	27	運動連拍模式的類型.....49
14	短片選項.....85	28	自拍指示器/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31、43
15	影像模式.....54		

* 顯示的圖示因拍攝模式而異。

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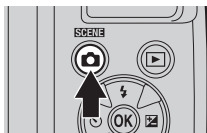


1	記錄日期	16	8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26
2	記錄時間	16	9	短片重播指示器	88
3	音量	88	10	列印指令圖示	68
4	電池電量指示器	20	11	小照片	78
5	短片選項*	85	12	D-Lighting 圖示	77
6	影像模式*	54	13	保護圖示	72
7	a 目前幅數/總幅數	26	14	檔案編號和類型	131
	b 短片長度	88			

* 顯示的圖示因拍攝時的設定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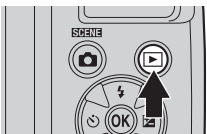
基本操作

📷（拍攝模式）按鍵



- 在重播模式中按📷按鍵進入拍攝模式。
- 在拍攝模式中按📷按鍵顯示拍攝模式選單，然後更改拍攝模式（ 33）。

▶（重播）按鍵



- 在拍攝模式期間，按▶時相機進入重播模式。
- 如果相機關閉，按住▶按鍵便可開啓相機進入重播模式。

●（▶▶短片記錄）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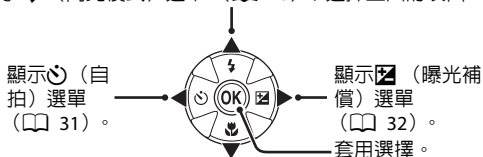
- 在拍攝模式中按●（▶▶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短片。再按一下●（▶▶短片記錄）按鍵停止記錄。
- 在重播模式中按●（▶▶短片記錄）按鍵進入拍攝模式。

多重選擇器

使用多重選擇器按向上（▲）、向下（▼）、向左（◀）、向右（▶）或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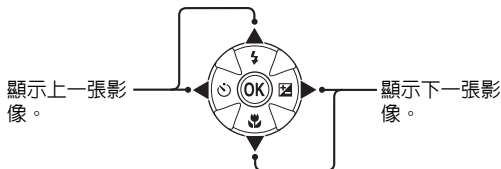
對於拍攝

顯示⚡（閃光模式）選單（書 28）/選擇上面的項目。



顯示🌸（近拍模式）選單（書 51）/選擇上面的項目。

對於重播



對於選單畫面

選擇上面的項目。

向左選擇項目/
返回上一畫面。

選擇下面的項目。

套用選擇（進至下一畫面）。

向右選擇項目/
進至下一畫面（套用選擇）。



使用相機選單

按MENU按鍵（ 5）可顯示所選模式的選單。
使用多重選擇器（ 11）套用每個選單項目的設定。

圖 1

目前拍攝模式中可用的選單
標籤/重播選單的標籤

短片選單（在拍攝模式期
間）/設定選單（在重播模式
期間）的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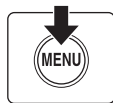
顯示設定選單的標籤（在拍
攝模式期間）

之前的選單項目可用時會顯
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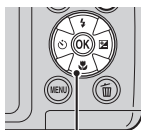


當下面有一個或更多選單項目時
會顯示▽。

1 按MENU按鍵。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一個項目，然後按▶或OK按鍵。 要更改標籤，按◀（ 13）。



多重選擇器



3 按▲或▼選擇一個項目，然後按OK按鍵。 該設定被套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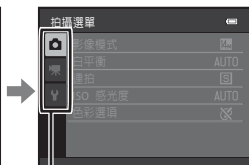


4 完成設定後，按MENU按鍵。 相機將退出選單顯示。

在選單畫面的標籤之間切換



按多重選擇器◀以反白標籤。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標籤，然後按Ⓚ按鍵或▶。



將出現所選選單。

若要顯示標籤，在顯示以下模式的選單時按多重選擇器◀。

- 簡易自動模式、場景模式、智能人像模式

關於快門釋放按鍵

本相機設有兩段式快門釋放按鍵。若要設定對焦和曝光，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並在感覺到有阻力時停止。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便會設定對焦和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值）。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會鎖定對焦及曝光。當快門釋放按鍵保持在此位置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可釋放快門並拍攝照片。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請勿過分用力，否則可能會導致相機震動和影像模糊。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設定對焦和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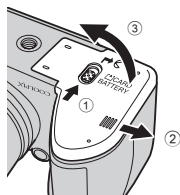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
按鍵拍攝照片。

裝入電池

1 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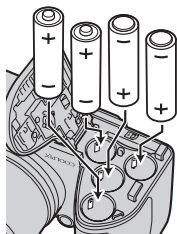
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之前，反轉握住相機以防止電池滑落。

使用相機後，相機、電池或記憶卡可能會立即變熱。移除電池或記憶卡時請格外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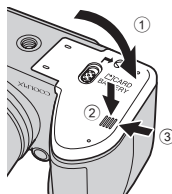
2 裝入電池

確認正極（+）和負極（-）端與電池室入口處標籤所指示方向一致，然後裝入電池。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緊緊按住標記②的區域滑動插槽蓋。



支援的電池

- 四枚LR6/L40（AA型號）鹼性電池（隨機提供的電池）
- 四枚FR6/L91（AA型號）鋰電池
- 四枚EN-MH2可充電鎳氫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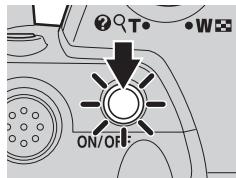
* EN-MH1 可充電鎳氫電池無法使用。

開啓和關閉相機

取下鏡頭蓋，然後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電源指示燈（綠色）將點亮，同時螢幕會開啓（螢幕開啓時電源指示燈熄滅）。

再按電源開關關閉相機。當相機關閉時，電源指示燈和螢幕都關閉。

如果相機關閉，按住 按鍵便可開啓相機進入重播模式（ 26）。



❑ 如果顯示關閉相機，取下鏡頭蓋，再開啟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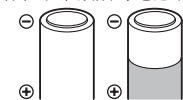
請確保鏡頭蓋已經取下，然後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

❑ 移除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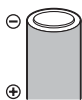
關閉相機，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前，先確認電源指示燈以及螢幕是否關閉。

❑ 有關電池的其他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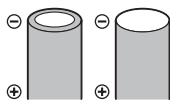
- 請閱讀並遵守警告和注意事項（ iii、126）。
- 在使用電池之前，請務必閱讀並遵照第iii頁及“電池”（ 126）章節上有關電池的警告。
- 切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品牌/類型的電池。
- 存在以下缺陷的電池不能使用：



電池絕緣層剝落



電池絕緣層未覆蓋負極端的周圍區域。



電池的負極端呈扁平狀

❑ 關於 EN-MH2 可充電鎳氫電池的注意事項

在 COOLPIX L310 中使用 EN-MH2 電池時，使用電池充電器 MH-73，同時對 4 枚電池充電（ 123、129）。

❑ 電池類型

爲了提高電池性能，請在設定選單（ 103）中將電池類型設定（ 123）設定爲符合相機中插入的電池類型。

預設設定是購買時隨機提供的電池類型。使用任何其他類型的電池時，請開啟相機並更改設定。

🔋 鹼性電池

鹼性電池的性能可能會因製造商而大有不同。請選擇可靠的品牌。

🔋 其他電源

若要長時間連續對相機供電，請使用 AC 變壓器 EH-67（另購）（ 129）。切勿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 AC 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 節能功能（自動關閉）

如果一段時間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相機將進入待機模式，電源指示燈將閃爍。如果再過 3 分鐘仍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

電源指示燈閃爍時，按以下任何按鍵將重新開啟螢幕。

→ 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 按鍵或 （▶ 短片記錄）按鍵

在拍攝或重播模式中約 30 秒（預設設定）後，相機將進入待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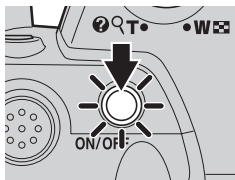
- 可以從設定選單（ 103）中的自動關閉選項（ 116）更改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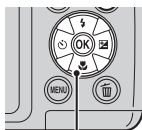
初次開啓相機時將顯示語言選擇畫面和相機時鐘的日期與時間設定畫面。

1 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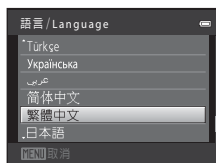
電源指示燈（綠色）將點亮，同時螢幕會開啓（螢幕開啓時電源指示燈熄滅）。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需要的語言，然後按多重選擇器▶或OK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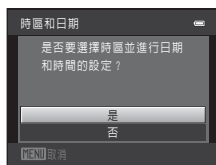


多重選擇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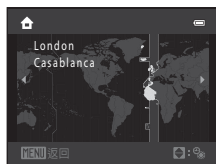


3 按▲或▼選擇是，然後按OK按鍵。

若要取消時區和日期設定，選擇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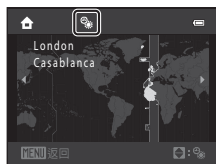
4 按◀或▶選擇您的本地時區（📖 109），然後按OK按鍵。



夏令時間

如果正在實行夏令時間，請在步驟4設定地區時按▲啓用夏令時間功能。

啓用夏令時間功能時，🕒將會顯示在螢幕頂部。按▼可停用夏令時間功能。



- 5** 按▲或▼選擇日期格式，然後按Ⓢ按鍵或▶。



- 6** 按▲、◀、▼或▶選擇日期，然後按Ⓢ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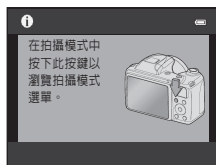
選擇一個項目：按▶或◀（在日、月、年、小時、分鐘之間更改）。

編輯反白的項目：按▲或▼。

套用設定：選擇分鐘，然後按Ⓢ按鍵或▶。



- 7** 請確保鏡頭蓋已經取下，然後按Ⓢ按鍵。
鏡頭會伸出，並顯示拍攝模式選擇螢幕。



- 8** 當顯示簡易自動模式時，按Ⓢ按鍵。

相機進入拍攝模式，您可以在簡易自動模式中拍攝照片（☞ 20）。

在按Ⓢ按鍵之前按多重選擇器▲或▼，以切換至其他拍攝模式（☞ 33）。



列印日期與更改日期和時間

- 拍照時，若要在影像上加印日期，設定日期和時間後，在設定選單（☞ 103）中設定**列印日期**（☞ 112）。
- 若要更改相機時鐘的日期和時間設定，在設定選單（☞ 103）中選擇**時區和日期**選項（☞ 106）。

插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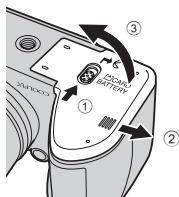
資料儲存於相機內置記憶體（約102 MB）或可抽取Secure Digital(SD)記憶卡（另購；（ 129）中）。

如果相機中插有記憶卡，則影像將自動儲存到記憶卡中，並且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可以重播、刪除或傳輸。移除記憶卡可將影像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或者從內置記憶體重播、刪除或傳輸影像。

- 1 請確認電源指示燈已經熄滅並且螢幕已經關閉，然後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之前，請務必關閉相機。

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之前，反轉握住相機以防止電池滑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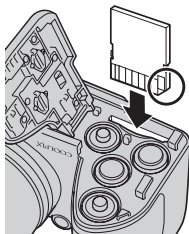


- 2 插入記憶卡。

向內滑動記憶卡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插入記憶卡

將電池反轉或倒轉插入可能會損壞相機或記憶卡。請確保記憶卡的方向正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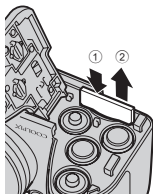
-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移除記憶卡

關閉相機，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前，先確認電源指示燈以及螢幕是否關閉。

向內推記憶卡（①）使其稍稍彈出，然後用手移除記憶卡，小心不要向外傾斜（②）取下記憶卡。

- 使用相機後，相機、電池或記憶卡可能會立即變熱。移除電池或記憶卡時請格外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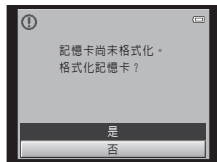


✓ 格式化記憶卡

如果出現右圖所示的訊息，則記憶卡在使用之前必須先進行格式化（[☞ 117](#)）。**請注意，執行格式化將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和其他資料。**在格式化記憶卡之前，務必對您想要保留的影像進行備份。

若要格式化記憶卡，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是**，然後按**OK**按鍵。若要開始格式化，請選擇**格式化**，然後按**OK**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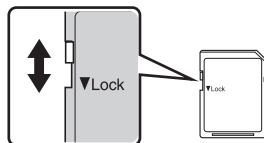
- 在格式化完成之前，切勿關閉相機或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將其他設備所用的記憶卡初次插入本相機時，務必使用本相機對這些記憶卡進行格式化（[☞ 117](#)）。



✓ 防寫開關

當記憶卡開關處於鎖定位置時，無法將資料寫入記憶卡，或是從記憶卡刪除資料。如果此開關處於鎖定位置，將開關滑動至寫入位置解除鎖定，以儲存或刪除影像，或是格式化記憶卡。

防寫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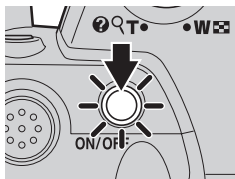
✓ 記憶卡

- 僅可使用 Secure Digital 記憶卡。
- 請勿在格式化、向記憶卡寫入資料或從記憶卡刪除資料以及向電腦進行資料傳輸期間進行以下操作。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插入或移除記憶卡
 - 移除電池
 - 關閉相機
 - 斷開 AC 變壓器的連接
- 切勿使用電腦格式化記憶卡。
- 請勿拆卸或改裝。
- 請勿掉落、扭曲、沾水或強烈撞擊。
- 請勿用手指或金屬物體接觸記憶卡的金屬終端。
- 請勿在記憶卡上粘貼標籤或貼紙。
- 請勿放置於直射陽光下、封閉的車輛中或其他高溫之處。
- 請勿放置於潮濕、多塵或有腐蝕性氣體的環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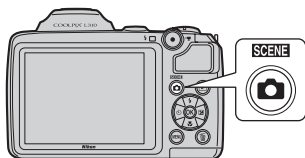
步驟 1 開啓相機然後選擇 📷（簡易自動）模式

在 📷（簡易自動）模式中進行構圖時，相機自動根據場景決定適當的拍攝模式以拍攝照片（📖 34）。

- 1 取下鏡頭蓋，然後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
鏡頭會伸出，同時螢幕會開啓。
按🔦（閃光燈彈出）按鍵升起閃光燈（📖 7）。
購買時的設定爲簡易自動模式。跳至步驟4。



- 2 按📷按鍵。



- 3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 簡易自動模式，然後按OK按鍵。
相機進入📷（簡易自動）模式。



- 4 查看電池電量和剩餘曝光次數。

電池電量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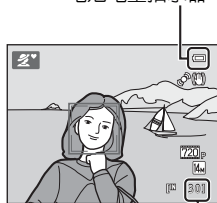
顯示	說明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電量不足。 準備更換電池。
	無法拍照。 更換電池。

剩餘曝光次數

將顯示可以拍攝的照片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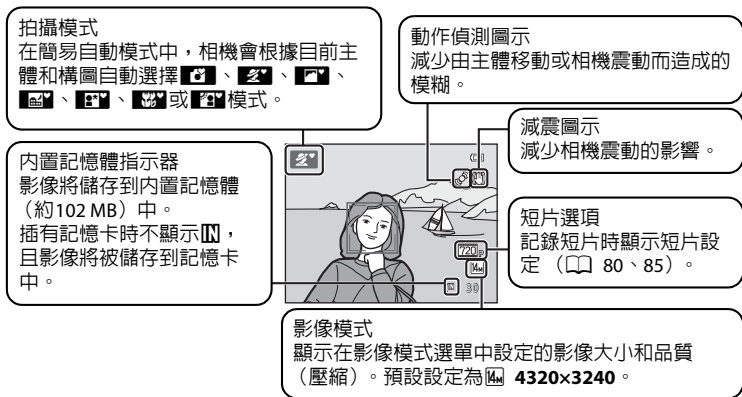
可儲存的影像數量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的容量以及影像模式設定而異（📖 54）。

電池電量指示器



剩餘曝光次數

（簡易自動）模式中顯示的指示器



- 在拍攝及重播時顯示的指示器和相片資訊會在數秒後關閉（ 110）。
- 如果螢幕在待機模式中關閉以省電（電源指示燈閃爍）（ 116），按以下按鍵可以重新啟動螢幕。

→ 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

簡易自動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

- 當相機對著人臉時，相機會自動偵測臉部並對焦在該臉部上（ 24、34）。
- 自拍（ 31）和曝光補償（ 32）可以使用。
- 多重選擇器上的近拍模式按鍵（ 11、51）無法使用。相機選擇近拍場景模式時，變為近拍模式。
- 在**影像模式**中按MENU按鍵可以更改影像品質（壓縮）及影像大小的組合（ 54）。

關於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當降下閃光燈時，閃光燈設定固定為關閉，並且螢幕上方顯示  標記。在需要使用閃光燈的情況下，如較暗的地方或主體逆光時，務必手動升起閃光燈（ 7、28）。

關於減震和動作偵測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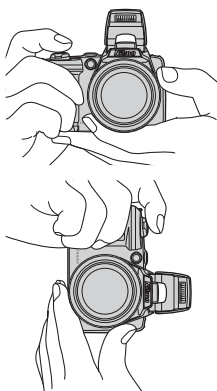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選單（ 103）中的**減震**（ 113）或**動作偵測**（ 114）。
- 使用三腳架時請將**減震**設為**關閉**。

步驟 2 構圖

1 準備相機。

用雙手平穩握住相機。

手指、頭髮和其他物件應遠離鏡頭、閃光燈和收音器。



2 進行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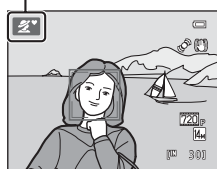
當相機決定場景模式時，拍攝模式圖示會更改（ 34）。

當相機偵測到人臉時，該臉部會以黃色雙邊框（AF 區域）框起。

最多可偵測 12 張臉部。當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時，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會以雙邊框顯示，而其他的臉部以單邊框顯示。

拍攝非人物主體或未偵測到任何臉部時，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將首要主體置於對焦區域中央附近。

拍攝模式圖示



關於簡易自動模式的注意事項

- 在某些情況下，所偏好的場景模式可能不會被選用。在這種情況下，請選擇其他拍攝模式。
- 啟用數碼變焦時，拍攝模式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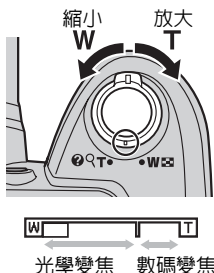
使用變焦

使用變焦控制啟動光學變焦。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放大，從而放大主體。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縮小主體，從而增加畫面中的可視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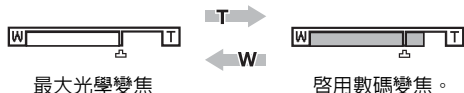
- 開啓相機時，變焦處於最廣角位置。
- 操作變焦控制後，螢幕上方會顯示變焦指示器。



數碼變焦

當相機放大至最大光學變焦位置時，將變焦控制向 **T** 轉動並按住以啟動數碼變焦。

數碼變焦最多可將主體放大至光學變焦倍數的4倍左右。



- 當使用數碼變焦時，對焦區域不顯示，且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

數碼變焦和插值

與光學變焦不同，數碼變焦使用被稱為插值的數碼影像處理方式來放大影像，結果只會輕微降低影像品質。

在 **凸** 之外的變焦位置拍攝靜態影像時套用插值。

當變焦增加到超過 **凸** 位置時，插值將啟動且變焦指示器將變為黃色，表示正套用插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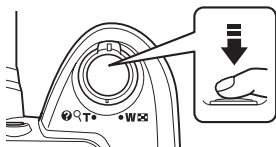
影像大小減小時，**凸** 的位置向右移動，以便確認在目前影像模式設定下可以不使用插值法而捕捉靜態影像時的變焦位置。



步驟 3 對焦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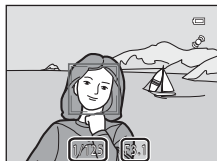
1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 13），相機便會設定對焦和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值）。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會鎖定對焦及曝光。



偵測到臉部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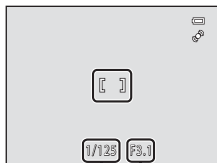
- 相機對焦於對焦區域中用雙邊框框起的臉部。當主體清晰對焦時，雙邊框變為綠色。



快門速度 光圈

未偵測到臉部時：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當主體清晰對焦時，對焦區域為綠色。



快門速度 光圈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啟用數碼變焦時不顯示對焦區域。一旦完成對焦後，對焦指示器（ 8）呈綠色。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可能會閃爍紅色。這表示相機無法對焦。更改構圖並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2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快門釋放，影像即被儲存到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中。



✓ 在儲存過程中

在儲存影像時，剩餘曝光次數顯示將會閃爍。**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在儲存過程中移除記憶卡或電池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者損壞儲存的資料、相機或記憶卡。

✓ 自動對焦

在以下情況下，自動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在少數情況下，無論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是否呈綠色，主體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

- 主體相當暗
- 場景中包含亮度相差太大的物體（例如：主體以太陽為背景，而主體在陰暗處）
- 主體與背景之間無對比差異（例如：主體身著白衫，站立在白色的牆壁前）
- 多個物體距離相機的遠近不同（例如：主體在一個籠子裡）
- 圖案重複的主體（百葉窗、多排類似形狀窗戶的建築物等）
- 主體迅速移動

在這些情況下，請嘗試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重新對焦，如有需要則進行幾次。如果主體仍然無法對焦，請選擇自動模式，先對焦在與相機之間的距離與需要的主體相同的主體上，然後使用對焦鎖定（ 50）拍攝照片。

✓ 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34）。

閃光燈

當主體光線不足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閃光燈（ 28）可能會閃光。

步驟 4 查看和刪除影像

查看影像（重播模式）

按 **▶**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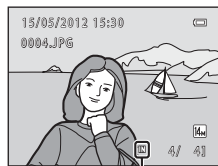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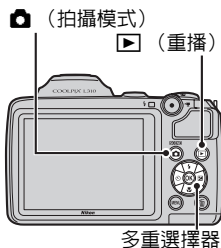
以全螢幕重播模式顯示最後拍攝的一張影像。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顯示上一張影像。按 **▼** 或 **▶** 顯示下一張影像。

從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中讀取影像時可能會以低解像度短暫顯示照片。

按 **📷** 按鍵或 **●**（**▶** 短片記錄）按鍵切換至拍攝模式。也可以按快門釋放按鍵。

當顯示 **📷** 時，顯示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插有記憶卡時不顯示 **📷**，且顯示儲存到記憶卡中的影像。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當螢幕關閉以節省電量時

電源指示燈閃爍時，按 **▶** 按鍵可重新開啓螢幕（**📖** 116）。

重播模式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更多重播說明”（**📖** 62）和“編輯影像”（**📖** 76）。

按 **▶** 按鍵開啓電源

當相機關閉時，按住 **▶** 按鍵便可開啓相機進入重播模式。鏡頭不會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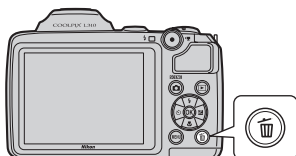
查看影像

以全螢幕檢視時，使用臉部偵測（**📖** 24）或寵物偵測（**📖** 43）所拍攝的影像會自動旋轉。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 1 按  按鍵刪除目前顯示在螢幕中的影像。

按 **MENU** 按鍵可退出而不刪除影像。



- 2 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需要的刪除方式，然後按  按鍵。

目前影像：刪除目前顯示的影像。

刪除已選影像：可選擇並刪除多張影像。

→ “操作刪除已選影像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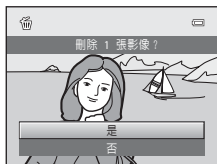
所有影像：所有影像被刪除。



- 3 按  或  選擇是，然後按  按鍵。

已刪除的影像將無法恢復。

若要取消，按  或  選擇否，然後按  按鍵。



操作刪除已選影像畫面

- 1 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  顯示 。

若要復原選擇，按  移除 。

將變焦控制 ( 4) 旋轉至 **T** () 切換回全螢幕重播，或旋轉到 **W** () 顯示縮圖。



- 2 在所有需要的影像中新增 ，然後按  按鍵確認選擇。

出現確認窗。按照螢幕中顯示的指示操作。

關於刪除的注意事項

- 已刪除的影像將無法復原。請在刪除之前先將重要的影像傳輸到電腦。
- 無法刪除受保護的影像 ( 72)。

在拍攝模式中刪除最後拍攝的一張影像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可刪除最後拍攝的一張影像。

使用閃光燈

在較暗的地方或主體逆光時，您可以透過升起閃光燈使用閃光拍攝照片。

- 閃光燈在最廣角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0.5至6.0 m，在最遠攝變焦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1.5至3.0 m。
- 當使用簡易自動模式（ 20）時，如果升起閃光燈，相機根據決定的場景模式自動設定閃光模式。當降下閃光燈時，閃光燈設定變更為關閉，並且螢幕上方顯示標記。

選擇閃光模式

當使用自動模式（ 50）、某些場景模式（ 35）或智能人像模式（ 46）時，以下閃光模式可供選擇：

自動

光線不足時閃光燈自動閃光。

自動連減輕紅眼

減輕人像中的“紅眼”現象（ 30）。

關閉

即使在光線不足時閃光燈也不會閃光。

補充閃光

每次拍攝照片時，閃光燈都會閃光。用於“補充”（照亮）陰影和逆光主體。

慢速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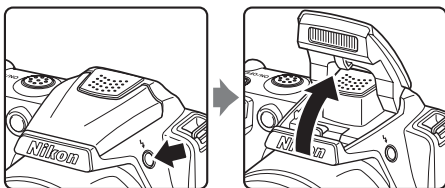
自動閃光模式與慢速快門結合使用。適合用於拍攝黃昏和夜間的人像（包括背景景物）。

閃光燈照亮首要主體；慢速快門則用來捕捉夜間或暗淡光線中的背景。

1 按 （閃光燈彈出）按鍵。

閃光燈會彈出。

當放下閃光燈時，閃光模式固定為 （關閉）。



2 按多重選擇器上的 （閃光模式）。

顯示閃光模式選單。



3 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模式，然後按 按鍵。

將顯示所選閃光模式的圖示。

套用  AUTO（自動）時， AUTO 只顯示幾秒鐘，和相片資訊的設定無關（ 110）。

如果在數秒鐘之內沒有按  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降下閃光燈

不使用時，向下輕推閃光燈以降下閃光燈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7）。

✔ 在光線不足以及關閉閃光燈 (🔇) 時進行拍攝

- 建議使用三腳架，在拍攝期間使相機保持穩定並避免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使用三腳架時請將**減震** (📖 113) 設為**關閉**。
- ISO**可能會顯示在螢幕中。顯示**ISO**時，ISO感光度會自動增加。

✔ 關於使用閃光燈時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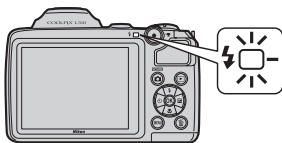
使用閃光燈時，空氣中灰塵顆粒的反射可能會在影像上留下亮點。若要減少這些反射，請將閃光燈設定為🔇（關閉）或降下閃光燈拍攝。

✍ 閃光指示燈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閃光指示燈會顯示閃光燈的狀態。

- 點亮**：拍攝照片時閃光燈會閃光。
- 閃爍**：閃光燈正在充電。請等待數秒再重試。
- 熄滅**：拍攝照片時閃光燈不閃光。

如果剩餘電池電量低，在閃光燈充電完成之前，螢幕會關閉。



✍ 閃光模式設定

閃光模式的預設設定因拍攝模式而異 (📖 33)。

- 📷 (簡易自動) 模式：🔋 AUTO 自動。
- 🌄 (場景模式)：預設設定因場景選單 (📖 35) 而異。
- 👤 (智能人像) 模式：🔋 AUTO 自動。
- 🏃 (運動連拍) 模式：🔇 關閉 (鎖定)。
- 📷 (自動) 模式：🔋 AUTO 自動。

閃光燈無法與某些功能同時使用。→ 不能同時設定的相機設定 (📖 61)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自動) 模式 (📖 50) 時，即使相機關閉，仍會儲存更改的閃光燈設定。

✍ 減輕紅眼

本相機配備了**先進減輕紅眼**系統。

在主閃光以前會以低強度預閃數次以減輕紅眼現象。

如果相機在拍照時偵測到“紅眼”，則尼康專有的相機內置減輕紅眼功能會在儲存影像前對其進行處理。

使用減輕紅眼功能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由於在拍照前預閃，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和拍攝影像之間會發生短暫的延遲。
- 儲存影像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
- 減輕紅眼有時可能無法達到理想的效果。
- 在極少數的情況下，減輕紅眼可能會對紅眼以外的區域進行處理；此時，請選擇其他閃光模式並重試。

使用自拍拍照

自拍用於自拍人像或減少按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在使用自拍時，會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後10秒拍攝照片。在使用自拍時，建議使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時請將設定選單（ 103）中的**減震**（ 113）設為**關閉**。

1 按多重選擇器上的（自拍）。

顯示自拍選單。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ON，然後按按鈕。

顯示自拍圖示（ 10）。

如果在數秒鐘之內沒有按按鈕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3 進行構圖，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將設定對焦和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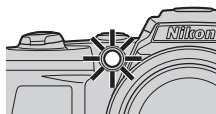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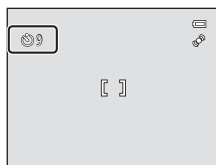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啟動自拍，且在螢幕中顯示到釋放快門為止的剩餘時間。自拍指示燈會在倒數時閃爍。指示燈在釋放快門前1秒停止閃爍並保持亮著。

釋放快門後，自拍將設定為**OFF**。

若要在拍攝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請再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在拍攝照片時調整曝光補償，可以調整整體影像亮度，以使影像更亮或更暗。

1 按多重選擇器上的 （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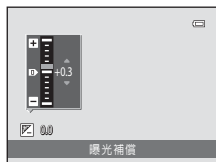
顯示曝光補償指南。



2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補償值。

若要使主體顯得更亮，調整曝光補償至 “+” 側。

若要使主體顯得更暗，調整曝光補償至 “-” 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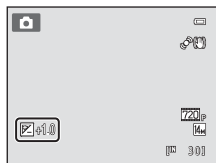
3 按 按鍵。

如果在數秒鐘之內沒有按  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設定為 0.0 以外的任何值時，該值將帶  圖示顯示於螢幕上。

4 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拍攝。

若要關閉曝光補償，從步驟 1 開始重複操作，將值設定為 0.0，然後按  按鍵。



曝光補償值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 （自動）模式（ 50）中套用的曝光補償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選擇拍攝模式

可選擇以下拍攝模式。

簡易自動模式

 20

只要框起照片，相機就會自動選擇最佳場景模式以簡化拍攝。

場景

 35

相機設定將根據所選場景的類型進行自動優化。

智能人像

 46

相機偵測笑臉以自動拍攝臉部。

運動連拍

 48

若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鈕，可進行快速、連續的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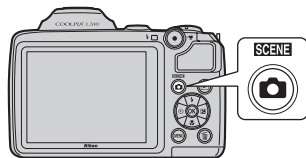
自動模式

 50

您可以變更閃光模式、使用近拍模式（近拍）等，然後進行拍照。也可以選擇連拍。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鈕。

顯示拍攝模式選單。



2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拍攝模式。

若選擇了場景模式（自上方起的第二個圖示），可以按  按鈕變更場景類型。按 ▲、▼、◀ 或 ▶ 選擇場景。

若要返回目前的拍攝模式而不切換拍攝模式，按  按鈕或快門釋放按鈕。



3 按 按鈕。

相機進入所選的拍攝模式。

簡易自動模式

自動場景選擇

當相機對著主體時，相機自動選擇以下場景之一。

-  自動模式（常用）
-  人像（ 36）
-  風景（ 36）
-  夜間人像（ 37）
-  夜景（ 39）
-  近拍（ 39）
-  逆光（ 41）

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 相機偵測臉部的能力由多種因素決定，包括主體有否面對相機。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
 - 當臉部的一部分被太陽鏡或其他障礙物遮擋住時
 - 當臉部佔去太多或太少畫面時
- 畫面中有多個人物時，相機對焦的臉部視各種拍攝條件而定，如主體的臉部是否面向相機。
- 在某些情況下，包括在“自動對焦”（ 25）中敘述的情況，自動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無論雙邊框是否變為綠色，主體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當相機無法對焦時，請使用其他模式，如  （自動）模式，對焦在與相機之間的距離與實際拍攝人像相同的其他主體上，並使用對焦鎖定（ 50）。

根據場景拍攝（場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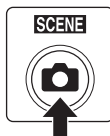
相機設定將根據所選場景的類型進行自動優化。以下場景模式可供選擇。

人像	風景	夜間人像	聚會/室內
沙灘	雪景	日落	黃昏/黎明
夜景	近拍	食物	博物館
煙花匯演	黑白副本	逆光	全景輔助
寵物肖像			

選擇場景模式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然後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場景模式。

顯示最後使用的場景模式圖示。預設設定為 （人像）（[36](#)）。



- 2 按 ，並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場景，然後按  按鍵。

顯示所選場景的拍攝模式畫面。

場景模式類型和特性 → ([36](#))



- 3 構圖並拍攝照片。

對於使用閃光燈的場景模式，務必在拍攝之前按 （閃光燈彈出）按鍵升起閃光燈。



影像模式

在場景模式中按 MENU 按鍵可以更改 **影像模式** 中的影像品質（壓縮）和影像大小的組合（[34](#)）。如果影像模式設定已更改，新的影像模式設定也會套用於其他拍攝模式（運動連拍除外）。

查看各場景的說明（說明）

從場景選擇螢幕選擇場景類型（步驟2），將變焦控制（[4](#)）旋轉至 T（），可以查看該場景的說明。若要返回原來的螢幕，請再次將變焦控制轉向 T（）。

選擇場景並拍攝（場景模式類型和特性）

以下為本節中用於說明的圖示：：閃光模式（當升起內置閃光燈時）（ 28）；：自拍（ 31）；：近拍模式（ 51）；：曝光補償（ 32）。

人像

可使用此模式拍攝人像。

- 如果相機偵測到臉部，將對焦在該臉部上。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臉部偵測”（ 24）。
- 如果相機偵測出多於 1 張臉部，將會對焦於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 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可修改預設設定。

風景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攝生動的風景和都市風光。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8）常呈綠色。但請注意，前景中的物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



* 可修改預設設定。

：對於帶的場景模式，建議使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時請將**減震**（ 113）設為**關閉**。

夜間人像



使用此模式可以在夜間拍攝人像時，使首要主體和背景照明得到自然的平衡。

- 在拍攝之前升起閃光燈。
- 如果相機偵測到臉部，將對焦在該臉部上。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臉部偵測”（ 24）。
- 如果相機偵測出多於 1 張臉部，將會對焦於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 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¹ 閃光模式設定固定為補充閃光連慢速同步和減輕紅眼。

² 可修改預設設定。

聚會/室內

適合於在聚會中拍攝照片。拍攝燭光和其他室內背景照明的效果。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請平穩握住相機。在光線暗的地方，建議使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時請將**減震**（ 113）設為**關閉**。



¹ 慢速同步可與減輕紅眼閃光模式一起使用。可修改預設設定。

² 可修改預設設定。

沙灘

拍攝沙灘或陽光下遼闊水面的明亮景色。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修改預設設定。

根據場景拍攝（場景模式）

☑ 雪景

拍攝陽光下明亮的雪景。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修改預設設定。

☀ 日落



用於保留日落和日出時呈現的濃色相。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修改預設設定。

🌅 黃昏/黎明



用於保留日出前或日落後呈現的微弱自然光線中的色彩。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8）常呈綠色。但請注意，前景中的物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



* 可修改預設設定。

☑：對於帶☑的場景模式，建議使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時請將**減震**（ 113）設為**關閉**。

夜景



拍攝夜景照片時使用此模式。使用慢速快門拍攝精彩的夜景。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8）常呈綠色。但請注意，前景中的物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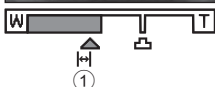


* 可修改預設設定。

近拍

近距離拍攝花朵、昆蟲和其他小物體。

- 近拍模式（ 51）會開啟，變焦會自動移動至最近的可能拍攝位置。



- 拍攝時可靠近主體的最近距離視變焦位置而定。當變焦位置設定到  和變焦指示器亮著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最近大約 7 cm 處的主體。當變焦位置處於 ① 指示的區域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最近大約 1 cm 處的物體。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使用對焦鎖定對不在畫面中央的物體進行構圖（ 50）。
- 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鈕以鎖定對焦之前相機會連續對焦。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所以請檢查**減震**（ 113）的設定並平穩握住相機。



* 可修改預設設定。請注意，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 50 cm 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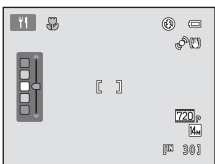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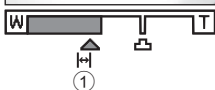
根據場景拍攝（場景模式）

II 食物

拍攝食物照片時使用此模式。

- 近拍模式（ 51）會開啟，變焦會自動移動至最近的可能拍攝位置。

- 拍攝時可靠近主體的最近距離視變焦位置而定。當變焦位置設定到  和變焦指示器亮著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最近大約 7 cm 處的主體。當變焦位置處於 ① 指示的區域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最近大約 1 cm 處的物體。
- 您可以使用螢幕左側顯示的滑動器以調整色相。按多重選擇器 ▲ 增加紅色的濃度，或按 ▼ 增加藍色的濃度。即使關閉相機之後，色相設定的調整也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使用對焦鎖定對不在畫面中央的物體進行構圖（ 50）。
- 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鈕以鎖定對焦之前相機會連續對焦。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所以請檢查**減震**（ 113）的設定並平穩握住相機。



			關閉*		開啟		0.0*
---	---	---	-----	---	----	---	------

* 可修改預設設定。

III 博物館

適用於在禁止閃光燈攝影的室內（例如：博物館或畫廊），或在其他您不想使用閃光燈的場合拍攝。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啟用 BSS（最佳影像選擇器）（ 58）。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所以請檢查**減震**（ 113）的設定並平穩握住相機。



			關閉*		關閉*		0.0*
--	--	--	-----	--	-----	--	------

* 可修改預設設定。

：對於帶的場景模式，建議使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時請將**減震**（ 113）設為**關閉**。

煙花匯演



使用慢速快門拍攝煙花的綻放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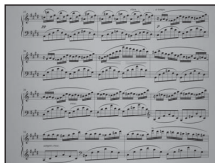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指示器（ 8）常呈為綠色。但請注意，前景中的物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



黑白副本

用於清晰拍攝白板上或印刷物中的文字或圖畫。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使用近拍模式（ 51）對近距離物體對焦。
- 顏色文字和圖畫的效果可能會不夠理想。



* 可修改預設設定。

逆光

當光線來自主體背後從而造成其特點或細節位於陰影中時使用。閃光燈自動閃光以“補充”（照亮）陰影。

- 在拍攝之前升起閃光燈。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修改預設設定。

根據場景拍攝（場景模式）

全景輔助



用於拍攝一系列照片，然後使用隨機提供的Panorama Maker 6軟件將這些照片拼接成一幅全景影像。有關細節，請參閱拍攝全景照片（ 44）。

	 *		關閉*		關閉*		0.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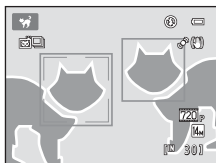
* 可修改預設設定。

🐾 寵物肖像

拍攝貓和狗的照片時使用此模式。當相機偵測到貓和狗的臉部時，相機對焦在偵測到的臉部。根據預設設定（寵物肖像自動拍攝），當主體清晰對焦時，將自動釋放快門。



- 選擇了 🐾 寵物肖像 場景模式時，選擇所顯示螢幕上的 **單張** 或 **連拍**。
 - 單張**：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拍攝一張照片。
 - 連拍**：當偵測到的臉部清晰對焦時，可以連續拍攝三張影像（每秒幀數：影像模式設定為 📷 4320×3240 時約 0.7 fps）。當選擇 **連拍** 時，螢幕上會出現 📷。
- 相機偵測到的臉部以雙邊框（對焦區域）框起，完成對焦時雙邊框變為綠色。最多可以同時偵測到 5 個寵物的臉部。當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時，螢幕中顯示最大的臉部以雙邊框（AF 區域）框起，而對焦區域外的臉部以單邊框框起。
- 即使相機未偵測到任何寵物臉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仍可釋放快門。
 - 如果相機未偵測到任何寵物臉部，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如果選擇 **連拍**，可以約 0.7 fps 的速度拍攝最多 19 張影像（影像模式設定為 📷 4320×3240 時）。釋放快門釋放按鈕後會結束拍攝。
- 按多重選擇器 ◀ (🕒) 可更改自動快門釋放設定。
 -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預設設定）：偵測到的臉部清晰對焦時，相機便會自動釋放快門。當選擇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時，螢幕上會出現 📷。
 - 關閉**：只有使用快門釋放按鈕時，才會釋放快門。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按鍵聲音和快門音 (🔊 115) 不關閉。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如相機與寵物之間的距離、寵物移動的速度、臉部轉動的方向，或臉部的亮度，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貓和狗，或可能偵測到貓和狗以外的主體。
- 在以下情況下，**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自動設定為 **關閉**。
 - 已單次連拍 5 張影像時
 - 相機進入待機模式後再重新開啓時 (🔊 15)
 -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已滿時
 若要繼續使用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拍攝更多照片，按多重選擇器 ◀ (🕒) 再次變更設定。



更多拍攝說明

🔊	🕒	🕒	📷 ¹	🐾	關閉 ²	📷	0.0 ²
---	---	---	----------------	---	-----------------	---	------------------

¹ 此項可能設定為關閉。不能使用自拍。

² 可修改預設設定。

拍攝全景照片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使用三腳架以獲得最佳效果。使用三腳架時請將**減震**（ 113）設為**關閉**。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然後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全景輔助**（ 35）。

將顯示全景方向圖示（）以表示影像的拼接方向。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方向，然後按  按鍵。

選擇如何將影像拼接成全景：右（）、左（）、上（）或下（）。

黃色全景方向圖示（）朝所按方向顯示，按  按鍵時方向被固定。顯示白色固定方向。

如有必要，請在此步驟中套用閃光模式（ 28）、自拍（ 31）、近拍模式（ 51）以及曝光補償（ 32）設定。

按  按鍵重新選擇方向。



- 3 對第1部分全景場景構圖，並拍攝第1張照片。

影像的3分之1將顯示為透明。



- 4 拍攝下一張照片。

對下一張影像構圖，使畫面的3分之1與第1張影像交疊，並按快門釋放按鍵。

重複進行上述操作，直到拍完全景所需的影像。



- 5** 完成拍攝時，按 **OK** 按鍵。
相機返回步驟2。



✓ 全景輔助

- 請在拍攝第一張照片之前，設定閃光模式、自拍、近拍模式以及曝光補償。拍完第一張照片之後，這些設定無法更改。拍完第一張照片以後，將無法刪除影像，也無法調整變焦或影像模式設定（[書 54](#)）。
- 在拍攝期間，如果相機因自動關閉功能（[書 116](#)）而進入待機模式，則全景系列拍攝將會終止。建議將自動關閉功能啟動之前的時間長度設定得更長一些。

📷 關於AE/AF-L的注意事項

全景系列拍攝的所有影像均擁有相同的白平衡、曝光和對焦設定。

拍攝第一張照片時，顯示AE/AF-L，表示曝光、白平衡和對焦被鎖定。



📷 結合影像以製作全景(Panorama Maker 6)

- 將影像傳輸到電腦（[書 95](#)）並使用Panorama Maker 6將這些影像拼接成一幅全景。
- 從隨機提供的ViewNX 2安裝程式光碟安裝Panorama Maker 6（[書 93](#)）。
- 安裝Panorama Maker 6後，如下所述啟動軟件。
Windows：選擇**開始選單 > 所有程式 > ArcSoft Panorama Maker 6 > Panorama Maker 6**
Mac OS X：開啓**應用程式檔案夾 > 按兩下 Panorama Maker 6**
- 有關使用Panorama Maker 6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畫面指示和Panorama Maker 6中包含的說明資訊。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書 131](#)）。

自動捕捉笑臉（智能人像模式）

相機偵測笑臉以自動拍攝臉部。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並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 ，然後按  按鍵。

相機進入智能人像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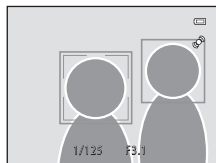


- 2 進行構圖。

使用閃光燈時將其升起（ 7）。

將相機對著主體。

如果相機偵測到人臉，臉部將在對焦區域中以黃色雙邊框框起，當臉部對焦時，雙邊框將呈綠色片刻並鎖定對焦。



最多可偵測3張臉部。當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時，距離畫面中央最近的臉部周圍會以雙邊框（對焦區域）顯示，而其他的臉部周圍以單邊框顯示。

- 3 自動釋放快門。

如果相機偵測到以雙邊框框起的人物笑臉，則自動釋放快門。

每次釋放快門時，相機會使用臉部偵測和笑容偵測重複自動拍攝。

- 4 退出此拍攝模式。

要退出使用笑容偵測功能的自動拍攝，可以透過關閉電源或按  按鍵更改為其他拍攝模式。



✓ 關於智能人像模式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或偵測笑容。
- 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  34

✎ 使用智能人像模式時自動關閉（待機模式）

當使用智能人像模式時，如果在以下情況下未執行任何操作，自動關閉（ 116）將關閉相機：

- 相機未偵測任何臉部。
- 相機偵測到臉部，但偵測不到笑臉。

✎ 自拍指示燈閃爍

當相機偵測到臉部時，自拍指示燈會閃爍，當釋放快門後，自拍指示燈快速閃爍。

✎ 手動釋放快門

亦可透過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釋放快門。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智能人像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

- 升起閃光燈時，閃光模式（ 28）自動變更為  AUTO（自動閃光）。（可更改此項。）
- 無法使用自拍和近拍模式。
- 曝光補償（ 32）可以使用。
- 在智能人像模式中按 **MENU** 按鍵可以更改影像模式中的影像品質（壓縮）和影像大小的組合（ 54）。如果影像模式設定已更改，新的影像模式設定也會套用於其他拍攝模式（運動連拍除外）。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對焦”（ 25）。

高速連拍（運動連拍）

若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鈕，運動連拍模式可進行快速、連續的拍攝。利用連拍，可捕捉到移動主體的瞬間動作。

- 在**連拍(高速)**的預設設定下，相機將以每秒最多15.3張(fps)左右的速度拍攝最多20張影像。
- ISO感光度設定為高。
- 影像模式可設定為 **3M 2048×1536** 或更小。
- 對焦、曝光和白平衡設定會固定為各系列第1張影像的值。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鈕，並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 ，然後按  按鈕。

相機進入運動連拍模式。



- 2 按MENU按鈕，然後在運動連拍選單中確認或設定項目。

運動連拍選單 →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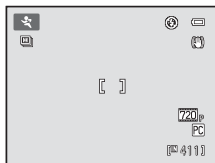
設定項目後按MENU按鈕返回拍攝模式。



- 3 構圖並拍攝。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半按快門釋放按鈕設定對焦和曝光。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持續連拍，當拍攝的幅數達到可以使用的最大數時停止（ 49）。



運動連拍中可以使用的功能

- 曝光補償（ 32）可以使用。
- 停用閃光燈。
- 無法使用自拍和近拍模式。
- 在運動連拍模式中，按MENU按鈕調整**影像模式**或**運動連拍**（運動連拍模式的類型）設定（ 49）。

✓ 關於運動連拍的注意事項

- 拍攝後可能需要一些時間來儲存影像。儲存影像所需的時間取決於拍攝的影像數量、影像模式、記憶卡的寫入速度等。
- 因為ISO感光度設定為400或更高，所以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在晴朗的天氣中可能無法獲得適當的曝光（影像可能會曝光過度）。
- 使用運動連拍模式拍攝時，在螢幕中可視的拖影（ 128）也會出現在儲存的影像資料上。若要減少拖影效果，拍攝時請避免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 在高速閃爍的螢光燈、水銀燈下拍攝時，拍攝的影像可能會出現亮度或色相差異。
- 快門速度在1/4000秒至1/60秒範圍內自動設定。
- 根據快門速度設定和記憶卡的寫入速度，連拍速度可能會減慢。
- 使用運動連拍模式時，相機連續對焦，直到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鎖定對焦。相機對焦時會聽到聲音。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對焦”（ 25）。

變更運動連拍模式設定

顯示 （運動連拍）模式拍攝畫面（ 48）後，按MENU按鍵（ 5）可在運動連拍選單中設定以下選項。

-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和套用設定（ 11）。
- 若要退出拍攝選單，請按MENU按鍵。

影像模式

影像模式（ 54）可設定。

- 在運動連拍模式中，可以進行以下影像模式設定： **2048×1536**、 **1024×768**（預設設定）、 **640×480**、 **1920×1080**
- 運動連拍選單中的影像模式設定會單獨儲存，不與其他拍攝模式中的影像模式設定儲存在一起，並且不會套用於其他模式。

運動連拍

選擇運動連拍模式的類型，以決定最大連拍速度和可拍攝的最多幅數。

-  **連拍（高速）**（預設設定）：約每秒 15.3 幅（最多 20 幅）
-  **連拍（中速）**：約每秒 7.9 幅（最多 20 幅）
-  **連拍（低速）**：約每秒 4.5 幅（最多 20 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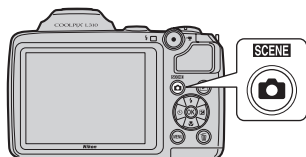
自動模式

在📷（自動）模式中，可以套用近拍模式（📖 51）和曝光補償（📖 32），並可以使用閃光模式（📖 28）和自拍（📖 31）拍攝照片。

根據拍攝情況而定，在📷（自動）模式中按MENU按鍵，可以讓您指定所有拍攝選單項目的設定（📖 53）。

1 按📷按鍵。

顯示拍攝模式選單。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然後按OK按鍵。

相機進入📷（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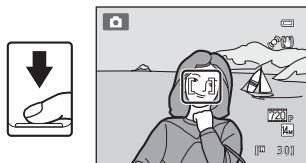
根據拍攝條件設定閃光模式（📖 28）、自拍（📖 31）、曝光補償（📖 32）和近拍模式（📖 51）。

按MENU按鍵可顯示拍攝選單，並可根據拍攝條件設定拍攝選單中的項目（📖 53）。



3 構圖並拍攝照片。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對焦鎖定

當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物體上時，可以使用對焦鎖定來對焦於偏離中央的主體。

- 在對焦鎖定期間，請務必使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
- 當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曝光即被鎖定。



進行構圖，使主體位於畫面中央。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確認對焦區域為綠色。



繼續半按快門釋放按鍵，然後重新構圖。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近拍模式

近拍模式用來拍攝最近距離為1 cm的物體。請注意，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50 cm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使用📷（自動）模式時，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近拍模式也可用於某些場景模式（📖 39、40、41）。

1 按多重選擇器上的🌸（近拍模式）。

顯示近拍選單。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ON，然後按OK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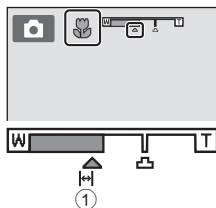
顯示近拍模式圖示（🌸）。

如果在數秒鐘之內沒有按OK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3 轉動變焦控制，直到變焦位置到達📏和變焦指示器亮著綠色的位置。

拍攝時可靠近主體的最近距離視變焦位置而定。當變焦位置設定到📏和變焦指示器亮著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最近大約7 cm處的主體。當變焦位置處於①指示的區域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最近大約1 cm處的物體。



自動對焦

使用近拍模式時，相機連續對焦，直到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鎖定對焦。相機對焦時會聽到聲音。

近拍模式設定

- （簡易自動）模式：相機選擇時，變為近拍模式。多重選擇器上的近拍模式按鈕無法使用。
- 場景模式：因所選場景模式而異（ 35）。在場景模式中選擇近拍或食物時，近拍模式會開啓。
- （智能人像）模式、（運動連拍）模式：無法使用近拍模式。
-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自動）模式中套用的近拍模式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更改📷（自動）模式設定（拍攝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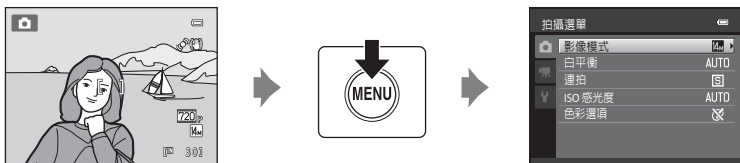
在📷（自動）模式（📖 50）中拍攝時，拍攝選單包含以下選項：

影像模式	📖 54
選擇影像大小和品質（壓縮）。 使用任何拍攝模式時，可更改此設定。	
白平衡	📖 56
使白平衡與光源相匹配。	
連拍	📖 58
將設定更改為連拍或BSS（最佳影像選擇器）。	
ISO 感光度	📖 59
控制相機對光的敏感度。	
色彩選項	📖 60
可以使色彩更鮮艷或以單色濾鏡儲存影像。	

顯示拍攝選單

將相機設定為📷（自動）模式（📖 50）。

按MENU按鍵顯示拍攝選單。



-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和套用設定（📖 11）。
- 若要退出拍攝選單，請按MENU按鍵。

❑ 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某些功能無法與其他功能一起啓用（📖 61）。

影像模式（影像品質/影像大小）

📷（自動）→ MENU（拍攝選單）→ 影像模式

選擇影像大小和品質（壓縮）。檔案大小以及相應可儲存的影像數目取決於影像大小和影像品質（壓縮）。在拍攝之前，請先根據影像用途選擇影像模式。

設定	尺寸（像素）	說明
 4320×3240★	4320 × 3240	品質最高，適合於放大的照片或高畫質列印。壓縮率約為1:4。
 4320×3240 （預設設定）	4320 × 3240	在大多數情況下為最佳選擇。壓縮率約為1:8。
 3264×2448	3264 × 2448	
 2592×1944	2592 × 1944	
 2048×1536	2048 × 1536	尺寸較小，可儲存更多影像。壓縮率約為1:8。
 1024×768	1024 × 768	適合在電腦螢幕上顯示。壓縮率約為1:8。
 640×480	640 × 480	適合透過電子郵件發送，或者在畫面比例為4:3的電視上全螢幕顯示。壓縮率約為1:8。
 4224×2376	4224 × 2376	可拍攝畫面比例為16:9的影像。壓縮率約為1:8。

在拍攝和重播模式中，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9）。

🔑 關於影像模式的注意事項

- 使用📷（自動）模式以外的拍攝模式時，按MENU按鍵可更改此設定。此設定也適用於其他拍攝模式（運動連拍模式除外）。
- 此功能無法與某些功能同時使用。→ “不能同時設定的相機設定”（📖 61）

🔑 運動連拍模式的影像模式

- 在運動連拍模式中（📖 48），可以進行以下影像模式設定： 2048×1536、 1024×768、 640×480、 1920×1080（影像大小1920×1080，壓縮率1:8）
- 運動連拍選單（📖 48）中的影像模式設定會單獨儲存，不與其他拍攝模式中的影像模式設定儲存在一起，並且不會套用於其他模式。

✎ 剩餘曝光次數

下表列出了內置記憶體和4 GB記憶卡可儲存的近似影像數量。請注意，可以儲存的影像數量會因影像的構圖（由於JPEG壓縮的特性）而異。此外，即使記憶卡的容量相同，照片數量也可能會因記憶卡的品牌而異。

影像模式	內置記憶體 (約102 MB)	記憶卡 ¹ (4 GB)	列印尺寸 ² (cm)
 4320×3240★	15	550	36 × 27
 4320×3240	30	1100	36 × 27
 3264×2448	52	1910	28 × 21
 2592×1944	81	2940	22 × 16
 2048×1536	126	4640	17 × 13
 1024×768	411	15000	9 × 7
 640×480	731	24100	5 × 4
 4224×2376	41	1520	35 × 20
 1920×1080 ³	182	6810	16 × 9

¹ 如果剩餘曝光次數為10,000或更多，其顯示將為“9999”。

² 輸出解像度為300 dpi的列印尺寸。列印尺寸是以像素數量除以印表機解像度（dpi）再乘以2.54 cm而計算出的。但是，在相同的影像大小條件下，以較高解像度列印的影像，其列印尺寸將小於指示值；而以較低解像度列印的影像，其列印尺寸將大於指示值。

³ 僅運動連拍模式

白平衡（調整色相）

（自動）→ MENU（拍攝選單）→ 白平衡

物體反射的光線顏色因光源的顏色而異。人腦可以適應光源的顏色變化，因此無論是在陰影處、陽光直射下還是在白熾燈照明下，白色物體都會顯示白色。數碼相機可以透過根據光源顏色處理影像來模仿這種調整。這被稱為“白平衡”。

雖然在大多數照明類型下都可以使用預設設定：**自動**，但您也可以套用適合特定光源的白平衡設定，以獲得更準確的效果。

AUTO 自動（預設設定）

白平衡根據照明條件進行自動調整。在大多數情況下為最佳選擇。

PRE 手動預設

在特殊照明條件下拍攝時很有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手動預設”（ 57）。

日光

經過調整適用於直射陽光下的白平衡。

白熾燈

在白熾燈照明下使用。

螢光燈

在大多數類型的螢光燈照明下使用。

陰天

在陰天條件下拍照時使用。

閃光

配合閃光模式使用。

目前設定的圖示將顯示在螢幕上（ 8）。但是，選擇**自動**時，不會顯示任何圖示。

關於白平衡的注意事項

- 此功能無法與某些功能同時使用。→ “不能同時設定的相機設定”（ 61）
- 使用**自動**或**閃光**以外的白平衡設定時，請關閉閃光燈（）（ 28）。

手動預設

如果使用**自動**和**白熾燈**等白平衡設定未達到需要的效果，在混合照明環境下或者需要對強烈偏色的光源進行補償時（例如，為了使在紅色調燈光下拍攝的影像看起來好像是在白色燈光下拍攝的影像一樣），可以使用**手動預設**。

使用以下步驟，可在拍攝時要使用的照明環境中測量白平衡值。

1 將白色或灰色參照物放在拍攝時要使用的照明環境中。

2 顯示拍攝選單（ 53），使用多重選擇器以選擇**白平衡**選單中的**PRE 手動預設**，然後按 $\odot$ 按鍵。

相機放大至用於測量白平衡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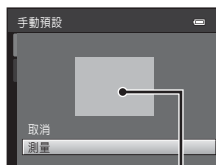


3 選擇**測量**。

若要套用最近一次測量的白平衡值，請選擇**取消**，然後按 $\odot$ 按鍵。白平衡設定將設定為最近一次測量的值，不需重新測量。



4 對測量視窗中的參照物進行構圖。



參照物畫面

5 按 $\odot$ 按鍵測量手動預設值。

快門被釋放（沒有拍攝任何影像），新的白平衡值被設定。

✓ 關於手動預設的注意事項

閃光燈閃光時，相機無法測量白平衡值。用閃光燈拍攝時，將**白平衡**設定為**自動**或**閃光**。

連拍

📷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連拍

將設定更改為連拍或BSS（最佳影像選擇器）。

📷 單張（預設設定）

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拍攝一張影像。

📷 連拍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當影像模式設定為📷 4320×3240時，則影像將以每秒約0.7張(fps)左右的速度最多拍攝19張影像。

BSS 最佳影像選擇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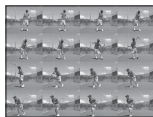
“最佳影像選擇”適合在閃光燈關閉或相機放大時，或在無意中移動相機而導致影像模糊的其他場合進行拍攝時使用。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最多可拍攝10張影像，相機自動選擇並儲存系列照片中最清晰的1張影像。

📷 連拍 16張

每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以每秒約30張(fps)左右的速度拍攝16張影像，並將其排列在單張影像上。
影像模式鎖定為📷 (影像大小：2560×1920像素)時拍攝的影像。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在拍攝中，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當設定為單張時，不顯示任何圖示。

✔ 關於連拍的注意事項

- 當選擇連拍、BSS或連拍 16 張時，閃光燈被停用。對焦、曝光和白平衡會固定為各系列第1張影像的值。
- 連續拍攝時的每秒拍攝幅數因目前影像模式設定、所使用的記憶卡以及拍攝環境而異。
- 此功能無法與某些功能同時使用。→ “不能同時設定的相機設定”（📖 61）

✔ 關於BSS的注意事項

BSS最適合拍攝靜止的主體。拍攝移動主體時，或者拍攝時照片構圖發生變化，可能無法達到需要的效果。

✓ 關於連拍16張的注意事項

使用連拍16張模式拍攝時，在螢幕中可見的拖影（ 128）也會出現在儲存的影像資料上。若要減少拖影效果，拍攝時請避免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ISO 感光度

 （自動）→ MENU （拍攝選單）→ ISO 感光度

當ISO感光度增加時，拍攝照片時所需的光線較少。

ISO感光度越高，可拍攝越暗的主體。此外，即使主體亮度類似，使用高速快門拍攝照片，可減少由相機震動和主體移動而造成的模糊。

- 雖然高ISO感光度在拍攝較暗的主體、不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相機放大進行拍攝等時有效，但是影像可能含有雜訊。

自動（預設設定）

在正常條件下，感光度為ISO 80；當光線不足並且閃光燈關閉時，相機將感光度提高至最大ISO 800進行補償。

80、100、200、400、800、1600、3200、6400

感光度將被鎖定為指定的值。

- 當鎖定 ISO 感光度時，**動作偵測**（ 114）不會起作用。

目前設定的圖示將顯示在螢幕上（ 8）。如果選擇**自動**，**ISO**圖示在ISO 80時不顯示，但是當ISO感光度自動增加到超過80時會顯示（ 30）。

✓ 關於ISO感光度的注意事項

此功能無法與某些功能同時使用。→ “不能同時設定的相機設定”（ 61）

✓ ISO 3200和ISO 6400

當**ISO 感光度**設定為**3200**或**6400**時，可以使用的**影像模式**設定限制為 **2048×1536**、 **1024×768**和 **640×480**。拍攝燈亮紅色時，顯示影像模式指示器，而會顯示在螢幕左下方的ISO感光度指示器旁。

ISO 3200

色彩選項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色彩選項

可以使色彩更鮮艷或以單色濾鏡儲存影像。

 **標準色彩** (預設設定)
用於表現自然色彩的影像。

 **鮮艷**
用於實現鮮艷的“相片列印”效果。

 **黑白**
以黑白照片的形式儲存影像。

 **棕褐色**
以棕褐色調儲存影像。

 **青藍**
以青藍單色的形式儲存影像。

在拍攝中，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但是，選擇**標準色彩**時，不會顯示任何圖示。可以在螢幕上預覽所選選項的效果。

關於色彩選項的注意事項

此功能無法與某些功能同時使用。→ “不能同時設定的相機設定” (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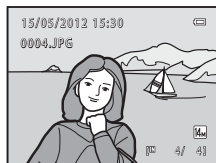
不能同時設定的相機設定

拍攝選單中的某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限制的功能	設定	說明
閃光模式	連拍 (📖 58)	使用 連拍 、 BSS 或 連拍 16 張 時，閃光燈無法使用。
數碼變焦	連拍 (📖 58)	使用 連拍 16 張 拍攝時，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影像模式	連拍 (📖 58)	使用 連拍 16 張 時， 影像模式 固定為 5M （影像大小：2560 × 1920 像素）。
	ISO 感光度 (📖 59)	當 ISO 感光度 設定為 3200 或 6400 時，可以使用的 影像模式 限制為 3M 2048×1536 、 P 1024×768 和 VGA 640×480 。 對於所有其他的影像模式設定，如果 ISO 感光度 設定為 3200 或 6400 ，影像模式設定會更改為 3M 2048×1536 。
白平衡	色彩選項 (📖 60)	當使用 黑白 、 棕褐色 或 青藍 時， 白平衡 設定固定為 自動 。
連拍	自拍 (📖 31)	使用自拍時，設定固定為 單張 。
ISO 感光度	連拍 (📖 58)	使用 連拍 16 張 後， ISO 感光度 根據亮度自動設定。
列印日期	連拍 (📖 58)	使用 連拍 或 BSS 時，無法在捕捉的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
動作偵測	連拍 (📖 58)	使用 連拍 16 張 拍攝時 動作偵測 無效。
	ISO 感光度 (📖 59)	當 ISO 感光度 設定為 自動 以外的設定時， 動作偵測 將無效。

全螢幕操作

拍攝期間按  按鍵切換至重播模式並查看影像 ( 26) 。



以全螢幕檢視影像時可執行以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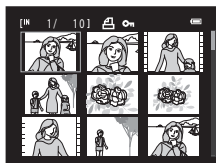
功能	控制	說明	
選擇影像		按 ▲、▼、◀ 或 ▶ 查看上幾張或下幾張影像。按住多重選擇器 ▲、▼、◀ 或 ▶ 快速查看影像。	11
切換至縮圖顯示/日曆	W 	顯示4張、9張或16張影像縮圖。顯示16張影像縮圖時，轉動變焦控制至 W  可以顯示日曆。	63、64
重播縮放	T (Q)	最多可將影像放大到10倍左右。按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	65
短片重播		播放選擇的短片。	88
刪除影像		選擇刪除方式，然後刪除影像。	27
選單顯示	MENU	顯示重播選單。	67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也可使用  (短片記錄) 按鍵切換至拍攝模式。	10
			
			

更改影像方向 (垂直/水平)

在重播選單 ( 67) 中使用 **旋轉影像** ( 74) 拍攝照片後，可更改影像方向。

查看多張影像：縮圖重播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26）中轉動變焦控制至 **W**（），以“縮圖目錄”形式顯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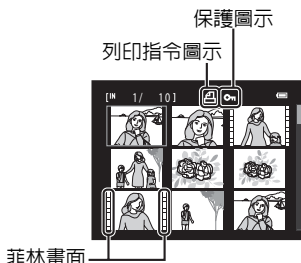


顯示縮圖時可執行以下操作。

功能	控制	說明	
選擇影像		按多重選擇器▲、▼、◀或▶。	11
增加顯示的影像數量 /套用日曆顯示	W （  ）	將變焦控制轉動至 W （  ），增加顯示的影像縮圖數量：4→9→16。在16幅縮圖顯示中轉動變焦控制至 W （  ）套用日曆顯示（  64），可以根據拍攝影像的日期尋找影像。轉動變焦控制至 T （  ）返回縮圖顯示模式。	—
減少顯示的幅數	T （  ）	轉動變焦控制至 T （  ）可在16→9→4中減少顯示的影像數量。當顯示4幅時，再次轉動變焦控制至 T （  ）返回全螢幕顯示模式。	
刪除影像		選擇刪除方式，然後刪除影像。	27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按  按鍵。	26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也可使用  （▶▶短片記錄）按鍵切換至拍攝模式。	10

✎ 縮圖重播模式的畫面顯示

當選擇了**列印指令**（ 68）和**保護**（ 72）所選的影像時，右側所示的圖示會與其一同顯示。短片以菲林畫面的形式顯示。



日曆顯示

在重播模式（ 63）中顯示16幅縮圖時，轉動變焦控制至**W**（）切換至日曆的畫面顯示。

可以根據拍攝日期選擇要查看的影像。有影像的日期會顯示黃色底線。



在日曆顯示中可以使用以下操作。

功能	控制	說明	
選擇日期		按多重選擇器▲、▼、◀或▶。	11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該日期拍攝的第一張影像將以全螢幕顯示。	26
切換至縮圖重播	T （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	-

✓ 日曆顯示

- 於相機未設定日期時拍攝的影像會被視為於January 1, 2012拍攝。
- 在日曆顯示中，按鍵和**MENU**按鍵不可用。

近距離查看：重播縮放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26）期間轉動變焦控制至 **T**（）可將目前影像放大，且影像的中央部分將顯示在螢幕中。

- 螢幕右下角顯示的指南將說明目前顯示的是影像的哪個部分。



放大影像時可執行以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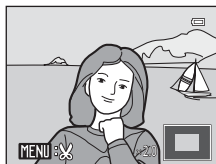
功能	控制	說明	
放大	T （  ）	每次轉動變焦控制至 T （  ）時變焦增加，最多10×左右。	—
縮小	W （  ）	每次轉動變焦控制至 W （  ）時變焦減小。當放大比例達到1倍時，顯示將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查看影像的其他區域		按多重選擇器▲、▼、◀或▶可以將畫面滾動至該影像在螢幕中未顯示的區域。	11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按  按鍵。	26
裁剪影像	MENU	按 MENU 按鍵裁剪目前的影像，使影像只包含螢幕中可視的部分。	79
刪除影像		選擇刪除方式，然後刪除影像。	27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也可使用●（  短片記錄）按鍵切換至拍攝模式。	10
			
			

用臉部偵測或寵物偵測拍攝的影像

透過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 對使用臉部偵測 (書 24) 或寵物偵測 (書 43) 拍攝的影像進行放大時，將以拍攝時偵測到的臉部為中心，在螢幕的中央放大該影像。

- 如果偵測到數張臉部，會用臉部（在拍攝時被對焦）作為集中點放大影像，按多重選擇器▲、▼、◀或▶時可在不同的人臉之間切換。
- 再次將變焦控制旋轉至**T** (Q) 或旋轉至**W** (■) 放大或縮小。



重播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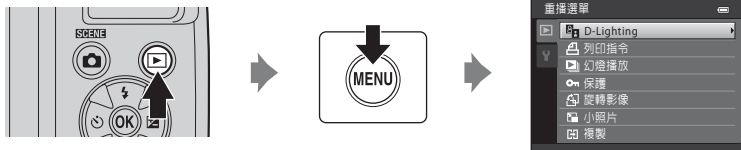
在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下列選項。

	D-Lighting	 77
增強影像暗部的亮度和對比度。		
	列印指令	 68
選擇需要列印的影像和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幻燈播放	 71
以自動幻燈播放形式查看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影像。		
	保護	 72
保護所選的影像以防止意外刪除。		
	旋轉影像	 74
更改影像的方向。		
	小照片	 78
為目前影像建立小尺寸的副本。		
	複製	 75
在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之間複製檔案。		

顯示重播選單

按 （重播）按鍵進入重播模式（ 62）。

按 **MENU** 按鍵顯示重播選單。



-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和套用設定（ 11）。
- 若要退出重播選單，請按 **MENU** 按鍵。

列印指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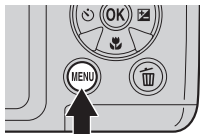
▶ 按鍵（重播模式）→ MENU（重播選單）→ 列印指令

使用以下方式列印影像時，您可以選擇要列印的影像和各影像的列印張數，並將此電子“列印指令”資訊儲存到記憶卡中。

- 將相機記憶卡插入 DPOF 兼容印表機記憶卡插槽以列印（[📖 144](#)）
- 將相機記憶卡送往照片沖印店以列印
- 將相機（[📖 97](#)）連接到PictBridge兼容印表機（[📖 144](#)）以列印（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也可以使用此方式列印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

1 在重播模式中按MENU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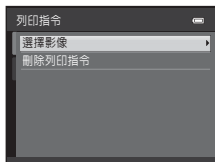
顯示重播選單。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列印指令，然後按OK按鍵。



3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OK按鍵。



4 選擇影像（最多99張）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最多九張）。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需要的影像。按▲或▼設定各照片的列印張數。

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將顯示核選標記（✓），數字代表列印張數。未指定列印張數的影像不會被列印。

轉動變焦控制至T（Q）可以顯示全螢幕重播，而轉動至W（)則切換回12張縮圖。

完成設定時，按OK按鍵。



5 選擇是否同時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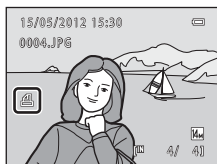
選擇**日期**並按OK按鍵，以按照列印指令在所有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

選擇**資訊**並按OK按鍵以按照列印指令列印所有影像的拍攝資訊（快門速度和光圈）。

選擇**完成**並按OK按鍵以完成列印指令並退出。



為**列印指令**指定的影像在重播時標有圖示。



✓ 關於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注意事項

當列印指令選單中啓用了**日期**和**資訊**選項時，如果使用支援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DPOF兼容印表機（[📖 144](#)），則會在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

- 當相機透過隨機提供的USB線直接連接至印表機以進行DPOF列印（[📖 101](#)）時，無法列印拍攝資訊。
- 每次顯示**列印指令**選單時，**日期**和**資訊**都會被重設。
- 當**列印指令**選單中的**日期**啓用時，用DPOF列印在影像上的日期和時間是拍攝影像時儲存的日期和時間。拍攝影像後，使用設定選單中的**時區**和**日期**選項的**日期和時間**或**時區**設定更改相機日期不會影響影像上列印的日期。



✂ 刪除所有列印指令

在列印指令步驟（[📖 68](#)）的步驟3選擇**刪除列印指令**，然後按 $\odot$ 按鍵刪除所有影像的列印指令。

🕒 列印日期

透過在設定選單中使用**列印日期**（[📖 112](#)），拍攝時可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可以使用不支援加印日期的印表機列印日期（[📖 70](#)）。即使在列印指令螢幕上透過選擇日期啓用了**列印日期**，也只列印影像上**列印指令**的日期和時間。

幻燈播放

▶ 按鍵（重播模式）→ MENU（重播選單）→ 幻燈播放

以自動幻燈播放形式查看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影像。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開始，然後按OK按鍵。

若要自動重複幻燈播放，請選擇**循環播放**，然後按OK按鍵，最後再選擇**開始**。啟用循環播放時，在循環播放選項上添加核選標記（✓）。



2 開始幻燈播放。

在幻燈播放期間，按多重選擇器▶顯示下一張影像，或是按◀顯示上一張影像。按住按鍵前捲或回捲。

若要結束或暫停幻燈播放，按OK按鍵。



3 選擇結束或重新開始。

當幻燈播放結束或暫停時，顯示右側所示螢幕。選擇**結束**，然後按OK按鍵以返回重播選單。選擇**重新開始**可再次進行幻燈播放。



關於幻燈播放的注意事項

- 幻燈播放中的短片（□ 88）只會顯示第一幅畫面。
- 即使選擇了**循環播放**，螢幕可在最多30分鐘（□ 116）內連續顯示幻燈播放。

保護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重播選單） →  保護

保護所選的影像以防止意外刪除。使用影像選擇畫面開啓和關閉所選影像的保護（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多張影像”（ 73））。

但請注意，格式化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受保護的檔案（ 117）。

受保護的影像可由重播模式中的  圖示（ 9、64）識別。

選擇多張影像

如果使用以下功能之一，選擇影像時會出現右圖所示的畫面。

- 列印指令 > **選擇影像** (書 68)
- 保護 (書 72)
- 旋轉影像 (書 74)
- 複製 > **已選影像** (書 75)
- 歡迎畫面 > **選擇一張影像** (書 105)
- 刪除影像 > **刪除已選影像** (書 27)



1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需要的影像。

轉動變焦控制至 **T** (Q) 可以顯示全螢幕重播，而轉動至 **W** (R) 則切換回12張縮圖。

只能選擇1張影像用於**歡迎畫面**和**旋轉影像**。跳至步驟3。



2 按▲或▼選擇或取消選擇（或指定列印張數）。

選擇**ON**時，顯示✔。重複步驟1和2選擇其他影像。



3 若要固定對影像的選擇，按Ⓚ按鍵。

某些畫面將出現確認窗，如**已選影像**。在這種情況下，請按照畫面指示操作。

🔄 旋轉影像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重播選單） → 🔄 旋轉影像

在拍攝照片後，設定顯示在相機螢幕中的影像方向（垂直或水平畫面）。

影像可以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90°。

以人像（垂直）方向儲存的影像可向任一方向旋轉最多180°。

在影像選擇畫面上選擇影像（📖 73），可顯示影像旋轉畫面。按多重選擇器◀或▶旋轉影像90°。



按OK按鍵選擇所顯示的方向，垂直/水平位置資料將被儲存在影像上。

☒ 複製：在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之間複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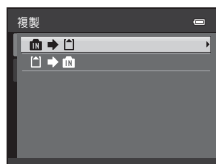
▶ 按鍵（重播模式）→ MENU（重播選單）→ ☒ 複製

可以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影像。

1 使用多重選擇器從複製畫面選擇某個選項，然後按Ⓚ按鍵。

☒→☐：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影像到記憶卡。

☐→☒：從記憶卡複製影像到內置記憶體。



2 選擇複製選項，然後按Ⓚ按鍵。

已選影像：複製從影像選擇畫面中選擇的影像
(☐ 73)。

所有影像：複製所有影像。



✓ 關於複製的注意事項

- 可以複製JPEG和MOV格式的檔案。無法複製以其他任何格式儲存的檔案。
- 用其他品牌相機拍攝或在電腦上修改過的影像將無法複製。
- 複製啟用**列印指令** (☐ 68) 選項的影像時，不會複製列印指令。但是，複製啟用**保護** (☐ 72) 的影像時，會複製保護設定。

📎 記憶體中無影像。訊息

在套用重播模式時，如果插入相機的記憶卡中沒有影像，則將顯示**記憶體中無影像**。訊息。按MENU按鍵顯示複製選項螢幕，並將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複製到記憶卡。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131)。

編輯影像功能

使用相機編輯相機內的影像，並將其作為獨立檔案儲存。可以使用下述編輯功能（ 131）：

編輯功能	說明
D-Lighting ( 77)	加亮目前影像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
小照片 ( 78)	建立適合作為電子郵件附件發送的小尺寸影像副本。
裁剪 ( 79)	裁剪影像的一部分。用於放大主體或安排構圖。

關於編輯影像時的注意事項

- 不能編輯在**影像模式**設定（ 54）為 **4224×2376**或 **1920×1080**時拍攝的影像。
- 只有使用COOLPIX L310拍攝的影像可以用本相機編輯。
- 使用其他型號的數碼相機時，用本相機編輯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顯示，而且可能無法傳輸到電腦。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

編輯影像時的限制

若要對編輯後建立的影像再次編輯，需要遵守以下限制。

首先使用的編輯功能	其他編輯功能
D-Lighting	可以使用小照片和裁剪。
小照片 裁剪	其他編輯無法使用。

- 影像無法用同一編輯功能進行兩次編輯。
- 若要將D-Lighting與小照片或裁剪同時使用，請先使用D-Lighting，再將小照片或裁剪作為在該影像上執行的最後一個編輯功能。

原版影像和編輯後的副本

- 即使刪除原版影像時，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不會同時被刪除。即使刪除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時，原版影像也不會同時刪除。
- 儲存編輯後的副本時，其拍攝日期和時間與原版照片相同。
- 編輯後的副本沒有與原版照片相同的**列印指令**（ 68）和**保護**（ 72）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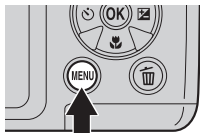
編輯影像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D-Lighting 可用來加亮目前影像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增強效果後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2）或縮圖重播模式（ 63）中選擇需要的影像，然後按 **MENU** 按鍵。

顯示重播選單。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D-Lighting，然後按 **OK** 按鍵。

原始版本顯示在左側，編輯後的版本顯示在右側。



- 3 選擇**確認**，然後按 **OK** 按鍵。

建立亮度和對比度得以增強的新影像。

若要取消，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



以D-Lighting建立的影像可以透過重播時顯示的  示進行識別。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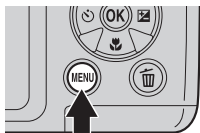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31）。

🖼️ 小照片：縮小影像大小

為目前影像建立小尺寸的副本。適合上載到網站或以電子郵件發送。可以使用以下尺寸：🖼️ 640×480、🖼️ 320×240和🖼️ 160×120。小尺寸的副本以1:16的壓縮率儲存為JPEG檔案。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2）或縮圖重播模式（📖 63）中選擇需要的影像，然後按**MENU**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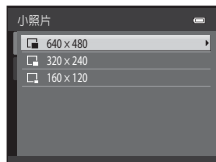
顯示重播選單。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小照片，然後按**OK**按鍵。



- 3 選擇需要的副本尺寸，然後按**OK**按鍵。



- 4 選擇**是**，然後按**OK**按鍵。

建立一張新的、小尺寸的副本。

若要取消，選擇**否**，然後按**OK**按鍵。

副本將帶黑框顯示。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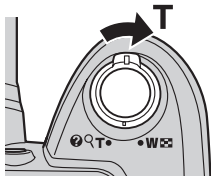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31）。

✂ 版本：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裁剪 當顯示 **MENU** 且啓用了重播縮放（ 65）時，只對螢幕中可視部分建立副本。經裁剪的版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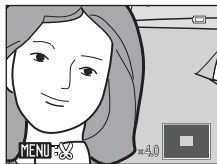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2）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以放大影像。

若要裁剪以“豎直”（人像）方向顯示的影像，請放大影像，直至螢幕兩邊的黑條消失為止。經裁剪的影像將以橫向顯示。若要以目前的“豎直”（人像）方向裁剪影像，先用**旋轉影像**選項（ 74）旋轉影像，使之以橫向顯示。接下來，放大影像以進行裁剪、裁剪影像，然後將裁剪後的影像旋轉回“豎直”（人像）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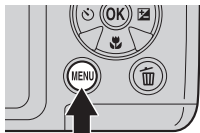


- 2 改進副本構圖。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或 **W**（）調整變焦率。按多重選擇器 、、 或  滾動影像，直至螢幕中僅顯示想要複製的部分。



- 3 按 **MENU** 按鍵。



- 4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是**，然後按 **OK** 按鍵。

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若不儲存照片並退出，請選擇 **否**，然後按 **OK** 按鍵。



關於原始影像的大小

要儲存的區域越小，經裁剪的版本的影像大小（像素）就越小。當裁剪後的影像以及經裁剪的版本大小為 320×240 或 160×120 時，在重播畫面上顯示帶黑框的影像，小照片圖示  或  顯示於重播畫面的左側。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31）。

記錄短片

可以使用相機記錄帶有聲音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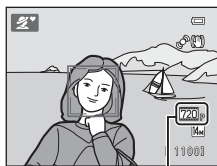
- 即使記憶卡中尚有足夠的可用空間供錄製更長時間，一個短片的最大檔案大小僅為4 GB，一個短片的最大短片長度也僅為29分鐘（📖 85）。

1 開啓相機並顯示拍攝模式畫面。

可以在任何拍攝模式下開始記錄短片（📖 33）。

顯示目前短片選項設定。預設設定為 **720p HD 720p (1280x720)**（📖 85）。

記錄短片時的畫角（畫面中的可視區域）小於靜態影像的畫角。



短片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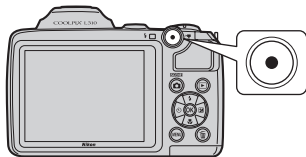
2 降下閃光燈（📖 7）。

升起閃光燈時記錄短片可能會造成音頻模糊。

3 按 **●**（**▶**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

螢幕短暫關閉後開始記錄。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記錄短片時不顯示對焦區域。



當**短片選項**設定為 **720p HD 720p (1280x720)**時，畫面比例為16:9，如右圖所示記錄短片。

將設定選單中的**螢幕設定**（📖 110）設定為**短片畫框+自動資訊**，可在開始記錄短片前在螢幕中顯示記錄短片時的儲存範圍。

記錄過程中會顯示大概的剩餘短片長度。記錄短片長度達到最大後，短片會自動停止記錄。



4 按 **●**（**▶**短片記錄）按鍵停止記錄。



✓ 當相機儲存短片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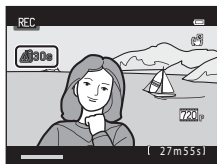
短片記錄停止時，在顯示拍攝畫面前，不會完全儲存短片。**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在儲存短片時移除記憶卡或電池可能會導致短片資料丟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記錄短片

- 記錄短片時，建議使用6級或更高等級值的記憶卡（ 130）。使用低速等級的記憶卡時，可能會突然停止記錄。
- 使用數碼變焦時，影像品質可能會有所下降。如果開始記錄短片時沒有使用數碼變焦，將變焦控制向**T**轉動並按住可使用光學變焦放大影像，且變焦將停止在最大光學變焦率。放開變焦控制後，再次將變焦控制向**T**轉動，可使用數碼變焦放大影像。
- 記錄結束時，數碼變焦會關閉。
- 可能會記錄變焦控制操作、變焦、自動對焦鏡頭機件移動和亮度更改時光圈操作的聲音。
- 記錄時，在螢幕中可見的拖影（ 128）也會出現在儲存的影像資料上。若要減少拖影影響，記錄短片時請避免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 處於特定對焦距離或變焦率的情況下，可能會在圖案重複的主體（如建築物的窗簾或斜格窗）上出現彩色條紋（如流蘇或摩爾紋）。當主體圖案干擾影像感應器的對齊時會出現該現象，並非故障。
- 使用相機後，相機、電池或記憶卡可能會立即變熱。移除電池或記憶卡時請格外小心。

✓ 相機溫度

- 長時間拍攝短片，或是在炎熱的地方中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變熱。
- 如果在記錄短片時相機內部變得極熱，相機會在30秒後自動停止記錄。
顯示相機停止記錄（ 30秒）前的剩餘時間長度。
相機停止記錄5秒後會自動關閉。
保持相機關閉，直到相機內部冷卻。



✓ 自動對焦

- 當短片選單中的**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  **單次 AF**（預設設定）時，按下 （ 短片記錄）按鍵並開始記錄時，對焦會鎖定（ 86）。
- 在某些情況下，自動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 25）。在這些情況下，嘗試使用以下方式：
 1. 記錄前，將短片選單中的**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  **單次 AF**（預設設定）。
 2. 將相機對準與相機的距離和需要的主體相同的其他主體，按 （ 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然後將相機對準需要的主體。

短片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

- 記錄短片時，可套用曝光補償、白平衡和色彩選項設定。當啓用近拍模式時，可記錄離相機較近的主體短片。開始記錄短片前，先確認設定。
- 使用自拍時，按下 （短片記錄）按鍵後，相機等待10秒，然後對焦並開始記錄。
- 閃光燈將不閃光。
- 按 **MENU** 按鍵選擇 （短片）標籤，並在開始記錄短片前調整短片選單設定（ 83）。
- 短片記錄的減震可以在短片選單中使用**電子減震**（ 86）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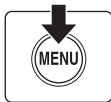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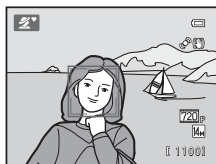
更改短片記錄設定

可在短片選單中更改以下選項。

短片選項	85
選擇記錄短片的類型。	
自動對焦模式	86
選擇相機在短片模式下如何對焦。	
電子減震	86
選擇記錄短片時使用的電子減震設定。	
增強解像度	87
設定記錄短片時是否增強解像度。	

顯示短片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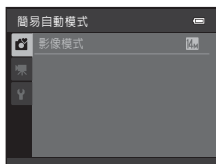
- 顯示拍攝畫面並按MENU按鍵。
顯示選單。



使用簡易自動模式、場景模式或智能人像模式時，按多重選擇器 (11) ◀ 可顯示標籤。



- 按多重選擇器 ◀。
現在可以選擇標籤。



3 按▲或▼選擇[●]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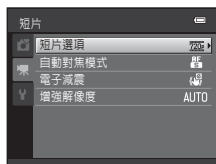


4 按▶或Ⓢ按鍵。

現在可以從短片選單中選擇項目。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和套用設定（ 11）。

若要退出短片選單，按MENU按鍵或按◀並選擇其他標籤。



短片選項

顯示拍攝畫面 → MENU →  (短片選單) ( 83) → 短片選項

選擇記錄短片的類型。

選項	說明
 HD 720p (1280×720) (預設設定)	可記錄畫面比例為16:9的短片。此選項適合在寬屏電視上重播。 - 影像大小：1280 × 720 像素 - 短片位元率：9 Mbps
 VGA (640×480)	可記錄畫面比例為4:3的短片。 - 影像大小：640 × 480 像素 - 短片位元率：3 Mbps

- 短片位元速率即每秒記錄的短片資料量。採用可變位元率 (VBR) 系統時，短片記錄速度會根據主體自動改變，因此如果短片包含經常移動的主體，則每秒記錄的資料更多，短片檔案大小會隨之增加。
- 任何選項中，每秒拍攝幅數都約為 30 幅每秒。

短片選項和最長可記錄短片長度

選項	內置記憶體 (約 102 MB)	記憶卡 (4 GB)*
 HD 720p (1280×720) (預設設定)	1分鐘32秒	55分鐘
 VGA (640×480)	4分鐘22秒	2小時30分鐘

所有數值均為近似值。最大短片長度因所使用的記憶卡類型、所記錄的短片位元率等而異。

* 即使記憶卡中尚有足夠的可用空間供錄製更長時間，一個短片的最大檔案大小僅為4 GB，一個短片的最大短片長度也僅為29分鐘。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131)。

自動對焦模式

顯示拍攝畫面 → MENU →  (短片選單) (📖 83) →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相機在短片模式下如何對焦。

設定	說明
 單次 AF (預設設定)	按下  (記錄短片) 按鍵開始記錄時即可鎖定對焦。 當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時選擇此選項。
 全時間 AF	相機可連續對焦。 記錄過程中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有所變動時選擇此選項。 在記錄的短片中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為防止相機對焦聲音干擾記錄，建議使用 單次 AF 。

電子減震

顯示拍攝畫面 → MENU →  (短片選單) (📖 83) → 電子減震

選擇記錄短片時使用的電子減震設定。

選項	說明
 開啓 (預設設定)	在短片模式中減少相機震動的影響。
OFF 關閉	不啓用電子減震。

如果電子減震設定為**開啓**，開始記錄短片時會顯示  (📖 8)。

增強解像度

顯示拍攝畫面 → MENU →  (短片選單) ( 83) → 增強解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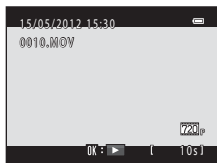
設定記錄短片時是否增強解像度。

選項	說明
自動 (預設設定)	自動增強解像度。剪影清晰顯示。在某些情況下，例如主體光線不足時，可能無法達到需要的效果。
關閉	停用增強解像度。

主體亮度大幅改變時，選擇**關閉**可能較為適當。更改設定，嘗試尋找每個情況的理想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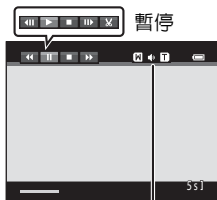
短片重播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26）中，短片可由短片選項圖示（ 85）識別。若要播放短片，請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該短片，然後按 **OK** 按鍵。



重播期間使用變焦控制 **T/W** 調整音量。

重播控制顯示在螢幕頂部。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控制按鍵，然後按 **OK** 按鍵執行以下操作。



重播期間 音量指示器

功能	圖示	說明
回捲		回捲短片。釋放 OK 按鍵時恢復重播。
前捲		前捲短片。釋放 OK 按鍵時恢復重播。
暫停		暫停重播。使用螢幕頂部顯示的控制暫停重播時，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使短片回捲1幅。按住 OK 按鍵時連續回捲。
		 使短片前捲1幅。按住 OK 按鍵時連續前捲。
		 恢復重播。
結束		 按 OK 按鍵可剪切短片中不需要的部分，只儲存短片中需要的部分（  89）。
		結束重播，並返回全螢幕重播。

✓ 關於短片重播的注意事項

只能重播用 COOLPIX L310 記錄的短片。

刪除短片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2）或縮圖重播模式（ 63）中選擇短片並按 **刪除** 按鍵。出現確認窗。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27）。



編輯短片

記錄的短片中所需部分可以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1 重播所需短片，然後暫停重播（ 88）。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 控制，然後按 **OK** 按鍵。

顯示短片編輯螢幕。



3 按▲或▼選擇 控制（選擇開始點）。

編輯短片時，短片暫停時顯示的畫面為編輯的起點。

按◀或▶將開始點移動到短片中所需部分的起點。

若要取消編輯，按▲或▼選擇（返回），然後按 **OK** 按鍵。



4 按▲或▼選擇（選擇結束點）。

按◀或▶將右側的結束點移動到短片中所需部分的終點。

選擇（預覽），然後按 **OK** 按鍵重播要儲存的指定短片部分。重播預覽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W** 調整音量。重播預覽時，再按 **OK** 按鍵停止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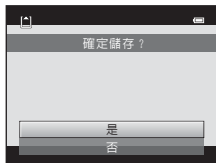


5 完成設定時，按▲或▼選擇 儲存，然後按 **OK** 按鍵。

6 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

儲存編輯後的短片。

若不儲存並退出，選擇否。



有關短片編輯的注意事項

- 無法重新編修透過編輯建立的短片。若要編修短片的其他區域，請選擇並編輯原始短片。
- 短片以1秒為間隔進行編修，因此實際編修的短片部分可能與選擇的開始點和結束點稍微不同。無法將短片長度編修為少於2秒。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儲存編輯後的副本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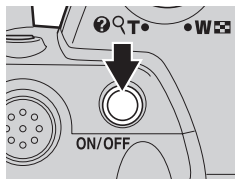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31）。

連接到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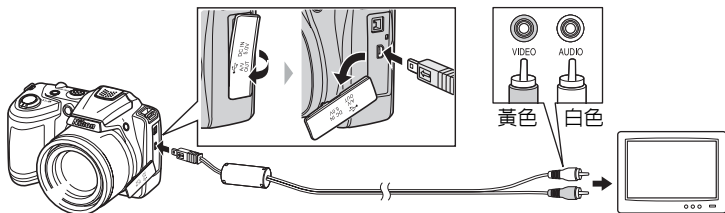
使用另購的音頻/視頻線（ 129）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以便在電視上重播影像。

1 關閉相機。



2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

將音頻/視頻線的黃色插頭連接到電視的視頻輸入插孔，並將白色插頭連接到音頻輸入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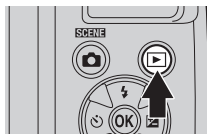
3 將電視調至視頻頻道。

有關細節，請參閱隨電視提供的文件。

4 按住 按鍵開啓相機。

相機進入重播模式，拍攝的影像將在電視上顯示。

在與電視連接期間，相機的螢幕保持關閉狀態。



關於連接接線的注意事項

連接接線時，請確保相機連接器的方向正確。將接線連接到相機時請勿過度用力。斷開接線的連接時，切勿傾斜拉扯連接器。

如果電視上沒有顯示影像

請確保相機的視頻模式設定與電視使用的制式保持一致。視頻模式設定是在**設定**選單（ 103）→ **電視設定**（ 119）中設定的選項。

使用 ViewNX 2

ViewNX 2 是一款集傳輸、查看、編輯及共用影像為一體的套裝軟件。
使用 ViewNX 2 安裝程式光碟安裝 ViewNX 2。



安裝 ViewNX 2

- 需要網際網路連線。

兼容的作業系統

Windows

- Windows 7 Home Basic/Home Premium/Professional/Enterprise/Ultimate (Service Pack 1)
- Windows Vista Home Basic/Home Premium/Business/Enterprise/Ultimate (Service Pack 2)
- Windows XP 家用版／專業版 (Service Pack 3)

Mac OS

- Mac OS X (10.5.8, 10.6.8, 10.7.2 版)

有關作業系統兼容性的最新資訊，請參閱尼康網站。

1 啓動電腦，將 ViewNX 2 安裝程式光碟插入光碟機。

- Mac OS：顯示 **ViewNX 2** 視窗時，按兩下 **Welcome** 圖示。

2 在語言選擇對話窗中選擇語言，開啓安裝視窗。

- 若未列出所需語言，請按一下 **選擇地區** 選擇另一個地區，然後選擇所需語言（**選擇地區** 按鍵在歐洲版本中不可用）。
- 按一下 **下一步** 顯示安裝對話窗。



3 啓動安裝程式。

- 安裝ViewNX 2之前，建議按一下安裝視窗中的**安裝指南**，以查看安裝說明資訊及系統要求。
- 按一下安裝視窗中的**一般安裝（建議）**。

4 下載軟件。

- 顯示**軟體下載**螢幕時，按一下**我同意，開始下載**。
- 按照畫面指示安裝軟件。

5 顯示安裝完成螢幕時，退出安裝程式。

- Windows：按一下**是**。
- Mac OS：按一下**確定**。

將安裝以下軟件：

- ViewNX 2（包括下列三種模組）
 - Nikon Transfer 2：用於傳輸影像到電腦
 - ViewNX 2：用於查看、編輯及列印傳輸的影像
 - Nikon Movie Editor：用於所傳輸短片的基本編輯
- Panorama Maker 6（用於將全景輔助場景模式中的一系列影像製作成一張全景照片）
- QuickTime（僅限Window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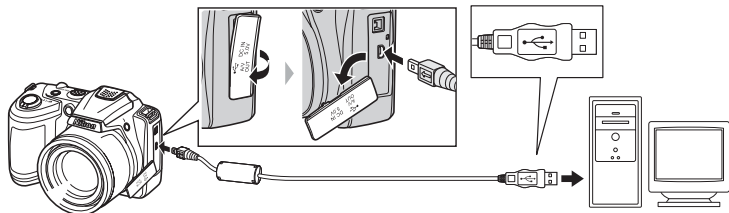
6 從光碟機取出ViewNX 2安裝程式光碟。

傳輸影像到電腦

1 選擇如何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請選擇以下方法之一：

- **USB直接連接：**關閉相機，確保相機中已插入記憶卡。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相機開啓。
若要傳輸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先從相機移除記憶卡，然後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 **SD 記憶卡插槽：**若您的電腦配備有一個 SD 記憶卡插槽，記憶卡可直接插入該插槽。
- **SD 讀卡器：**將讀卡器（從第三方經銷商另行選購）連接至電腦並插入記憶卡。

若出現資訊提示您選擇一個程式，請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使用Windows 7

若螢幕中顯示如右圖所示的對話窗，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1 在 **匯入圖片及視訊** 下按一下 **變更程式**。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程式選擇對話窗；選擇 **匯入檔案（使用 Nikon Transfer 2）** 並按一下 **確定**。
- 2 按兩下 **匯入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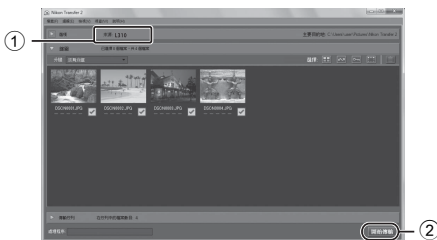
如果記憶卡中有很多影像，啟動Nikon Transfer 2時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請等到啓動Nikon Transfer 2。

✓ 連接USB線

如果相機透過USB集線器連接到電腦時，可能會無法識別該連接。

2 傳輸影像到電腦。

- 確認在Nikon Transfer 2 (①) “選項” 標題列的 “來源” 中顯示所連接相機或卸除式磁碟的名稱。
- 按一下 **開始傳輸** (②)。



- 在預設設定下，記憶卡中的所有照片都將複製到電腦中。

3 中止連接。

- 如果相機連接到電腦，請關閉相機並斷開USB線。如果使用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請在電腦作業系統中選擇適當的選項，以退出記憶卡對應的卸除式磁碟，然後從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移除記憶卡。

查看照片

啟動 ViewNX 2。

- 傳輸完畢後，照片將顯示在 ViewNX 2 中。
- 有關使用 ViewNX 2 的詳細資訊，請參見線上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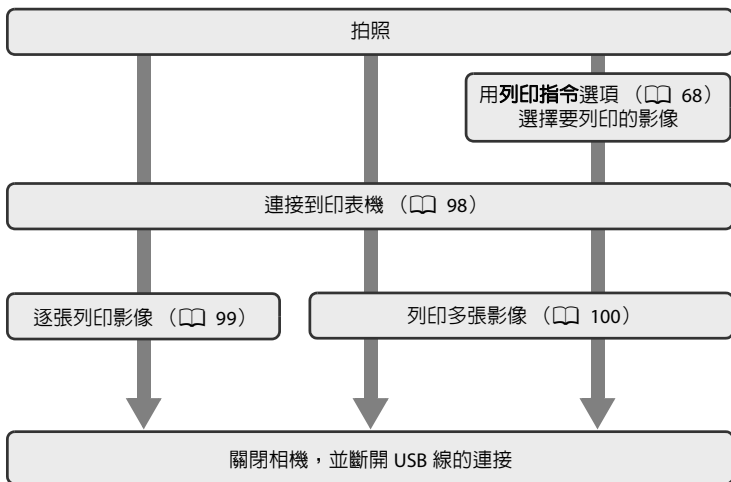


手動啟動ViewNX 2

- **Windows**：按兩下桌面上的**ViewNX 2**快捷圖示。
- **Mac OS**：按一下Dock上的**ViewNX 2**圖示。

連接到印表機

使用PictBridge兼容（ 144）印表機的用戶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無需電腦即可列印影像。請按下列步驟列印影像。



✓ 關於電源的注意事項

- 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時，請使用剩餘電量充足的電池對相機供電，以防相機意外關閉。
- 若要長時間連續對相機供電，請使用AC變壓器EH-67（另購）（ 129）。切勿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AC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列印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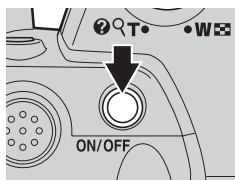
除了用個人印表機列印傳輸到電腦中的影像以及透過相機直接連接印表機進行列印以外，還可以採用以下方法列印影像：

- 將記憶卡插入DPOF兼容印表機記憶卡插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照片沖印店

若需採用這些方式列印，請用重播選單（ 68）中的**列印指令**指定影像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連接相機和印表機

1 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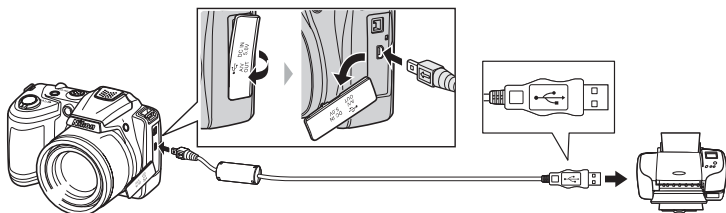


2 開啓印表機。

查看印表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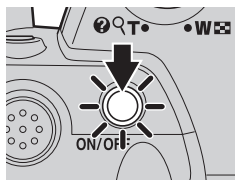
3 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請確保連接器的方向正確。請勿嘗試傾斜插入連接器，連接或斷開連接USB線時請勿過分用力。



4 開啓相機。

如連接正確時，**PictBridge** 啟動畫面 (①) 顯示在相機螢幕上。然後，**列印選擇** 畫面將顯示 (②)。



逐張列印影像

將相機正確連接到印表機以後（ 98），請按照以下步驟列印影像。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影像，然後按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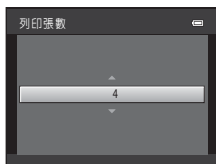
將變焦控制轉到 **W** () 可以顯示12張縮圖，而將變焦控制轉到 **T** () 則切換回全螢幕重播。



- 2 選擇列印張數，然後按  按鍵。



- 3 選擇列印張數（最多9張），然後按  按鍵。



- 4 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  按鍵。



- 5 選擇需要的紙張大小，然後按  按鍵。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單中選擇**預設**。



6 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dot$ 按鍵。



7 開始列印。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步驟1中的畫面。

若要在所有張數列印結束之前取消，請按 $\odot$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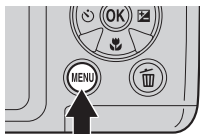
目前列印張數/總列印張數

列印多張影像

將相機正確連接到印表機以後（ 98），請按照以下步驟列印影像。

1 顯示 列印選擇螢幕時，按MENU按鍵。

顯示 列印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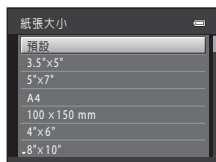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 $\odot$ 按鍵。

按一下MENU按鍵可退出列印選單。



3 選擇需要的紙張大小，然後按 $\odot$ 按鍵。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單中選擇**預設**。



4 選擇列印選擇、列印所有影像或DPOF 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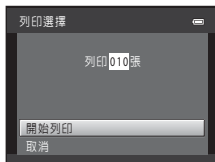
列印選擇

選擇影像（最多99張）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最多9張）。

-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影像，並按 ▲ 或 ▼ 設定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 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將顯示核選標記 (✓)，數字代表列印張數。未指定列印張數的影像不會被列印。
- 轉動變焦控制至 **T** (Q) 可以顯示全螢幕重播，而轉動至 **W** (R) 則切換回 12 張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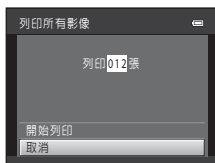
- 完成設定時，按 **OK** 按鍵。
- 顯示右側所示的選單。若要列印，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列印所有影像

逐張列印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

- 顯示右側所示的選單。若要列印，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DPOF 列印

列印已在**列印指令**（ 68）中建立了列印指令的影像。

- 顯示右側所示的選單。若要列印，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 若要查看目前的列印指令，選擇**查看影像**，然後按 **OK** 按鍵。若要列印影像，請再次按 **OK** 按鍵。



5 開始列印。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列印選單（步驟2）。若要在所有張數列印結束之前取消，請按 **OK** 按鍵。



目前列印張數/總列印張數

紙張大小

本相機支援以下紙張大小：**預設**（目前印表機的預設紙張大小）、**3.5" × 5"**、**5" × 7"**、**100 × 150mm**、**4" × 6"**、**8" × 10"**、**Letter**、**A3**和**A4**。只會顯示目前印表機支援的紙張大小。

設定選單

設定選單包含以下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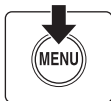
歡迎畫面	105
指定開啓相機時顯示的歡迎畫面。	
時區和日期	106
設定相機時鐘並選擇本地時區和目的地時區。	
螢幕設定	110
調整相片資訊、影像重看和亮度設定。	
列印日期	112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減震	113
指定拍攝靜態影像時的減震設定。	
動作偵測	114
指定拍攝靜態影像時是否使用動作偵測以減少主體移動和相機震動的影響。	
聲音設定	115
指定聲音設定。	
自動關閉	116
設定螢幕關閉以節省電量之前的時間長度。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117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語言/Language	118
選擇相機螢幕顯示語言。	
電視設定	119
調整設定以便連接電視。	
眨眼警告	119
設定是否在用臉部偵測方式拍攝照片時偵測閉上了眼睛的人物主體。	
全部重設	121
將相機設定重置為預設值。	
電池類型	123
選擇使用的電池類型。	
韌體版本	124
顯示相機的韌體版本。	

顯示設定選單

1 按MENU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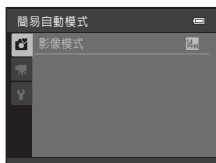
顯示選單。

使用簡易自動模式、場景模式或智能人像模式時，按多重選擇器 (11) ◀
可顯示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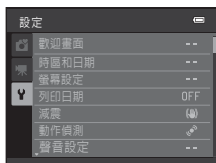


2 按多重選擇器◀。

現在可以選擇標籤。



3 按▲或▼選擇Y標籤。



4 按▶或Ⓚ按鍵。

現在可以從設定選單中選擇項目。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和套用設定 (11) 。

若要退出設定選單，按MENU按鍵或按◀並選擇其他標籤。



歡迎畫面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 104) → 歡迎畫面

指定開啓相機時顯示的歡迎畫面。

無 (預設設定)

開啓相機時不顯示歡迎畫面；顯示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畫面。

COOLPIX

開啓相機時顯示歡迎畫面，然後顯示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畫面。

選擇一張影像

用本相機拍攝的影像用作歡迎畫面。在顯示影像選擇畫面 (📖 73) 時，選擇需要的影像，然後按  按鍵將該影像記錄為歡迎畫面。

- 因為已選影像儲存在相機中，所以即使刪除原版影像，該影像也會顯示在歡迎畫面中。
- 不能選擇以**影像模式** (📖 54) 設定為  **4224×2376** 或  **1920×1080** 時拍攝的影像，以及使用小照片 (📖 78) 或裁剪 (📖 79) 建立的尺寸為 320 × 240 或更小的影像副本。

時區和日期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04) → 時區和日期

選擇相機時鐘。

日期和時間

將相機時鐘設定為目前日期和時間。

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日期和時間。

- 選擇一個項目：按 ◀ 或 ▶ (在日、月、年、小時和分鐘之間更改)。
- 編輯反白的項目：按 ▲ 或 ▼。
- 套用設定：選擇分鐘，然後按 OK 按鍵。



日期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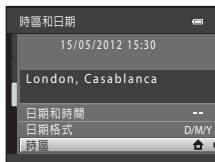
可以依年/月/日、月/日/年或日/月/年順序顯示日期。

時區

設定本地 (🏠) 時區 (地區) 或夏令時間。選擇目的地 (✈️) 時區時，將自動計算時差 (109) 並儲存所選地區的日期和時間。此功能在旅行時很有用。

設定旅行目的地時區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時區**，然後按 $\odot$ 按鍵。
顯示**時區**選單。



- 2 選擇**旅行目的地**，然後按 $\odot$ 按鍵。
螢幕中顯示的日期和時間根據目前所選的地區而變化。



- 3 按 $\blacktriangleright$ 。
顯示時區選擇螢幕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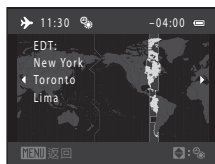


- 4 按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區（城市名稱）。

若要在實行夏令時間的地區使用相機，按 $\blacktriangle$ 在螢幕上方顯示 $\odot$ 標記並設定夏令時間。實行夏令時間時，時鐘會自動前進一個小時。若要關閉夏令時間設定，按 $\blacktriangledown$ 。

按 $\odot$ 按鍵輸入旅行目的地。

選擇為旅行目的地時區時，如果相機處於拍攝模式， $\odot$ 圖示將顯示在螢幕中。



時鐘電池

對相機時鐘供電的時鐘電池與對相機供電的電池不同。安裝了主電池或連接了AC變壓器時，時鐘電池將進行充電，充電約10小時後可提供數天的備用電能。

(本地時區)

- 若要切換至本地時區，請在步驟2中選擇  **本地時區**，然後按  按鍵。
- 若要更改本地時區，請在步驟2中選擇  **本地時區**，然後執行步驟3和4設定本地時區。

夏令時間

當夏令時間開始或結束時，使用步驟4中的時區選擇畫面開啓或關閉夏令時間選項。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設定日期和時間後，在設定選單中設定**列印日期**設定（ 112）。設定**列印日期**後，拍攝照片時可在影像資料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

 時區

本相機支援下列時區。

對於未在下面列出的時區，請用設定選單中的**日期和時間**，將相機時鐘手動設定為當地時間。

UTC +/-	時區	UTC +/-	時區
-11	Midway, Samoa	+1	Madrid, Paris, Berlin
-10	Hawaii, Tahiti	+2	Athens, Helsinki, Ankara
-9	Alaska, Anchorage	+3	Moscow, Nairobi, Riyadh, Kuwait, Manama
-8	PST (PDT): Los Angeles, Seattle, Vancouver	+4	Abu Dhabi, Dubai
-7	MST (MDT): Denver, Phoenix	+5	Islamabad, Karachi
-6	CST (CDT): Chicago, Houston, Mexico City	+5.5	New Delhi
-5	EST (EDT): New York, Toronto, Lima	+6	Colombo, Dhaka
-4.5	Caracas	+7	Bangkok, Jakarta
-4	Manaus	+8	Beijing, Hong Kong, Singapore
-3	Buenos Aires, Sao Paulo	+9	Tokyo, Seoul
-2	Fernando de Noronha	+10	Sydney, Guam
-1	Azores	+11	New Caledonia
±0	London, Casablanca	+12	Auckland, Fiji

螢幕設定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 104) → 螢幕設定

可以進行下列設定：

相片資訊

選擇在拍攝和重播模式期間顯示在螢幕中的資訊。( 111)

影像重看

- **開啓** (預設設定)：在剛拍攝後會自動短暫顯示影像。
- **關閉**：在拍攝後不顯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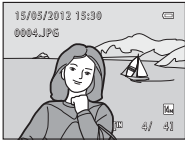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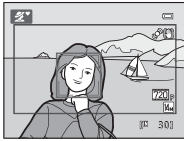
亮度

從5種螢幕亮度設定中進行選擇。預設設定為**3**。

相片資訊

選擇是否顯示相片資訊。

有關螢幕中指示器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螢幕”（ 8、9）。

	拍攝模式	重播模式
螢幕顯示資訊		
自動資訊 (預設設定)	顯示與 螢幕顯示資訊 相同的資訊。如果在數秒鐘後未進行操作，顯示將與 螢幕隱藏資訊 相同。執行操作時會再次顯示資訊。	
螢幕隱藏資訊		
構圖網格+自動資訊	 除上述自動資訊顯示的資訊以外，還會顯示構圖網格以幫助構圖。記錄短片時不會顯示。	 顯示與自動資訊相同的資訊。
短片畫框+自動資訊	 除上述自動資訊顯示的資訊以外，開始記錄前會顯示記錄短片時捕捉的區域。	顯示與 自動資訊 相同的資訊。

列印日期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 104) → 列印日期

拍攝時可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列印時在影像上加印此拍攝日期和時間，即使印表機不支援列印日期 (📖 70)。



 日期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日期和時間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OFF 關閉 (預設設定)

不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使用**關閉**以外的設定時，螢幕上將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 8)。

關於列印日期的注意事項

- 加印的日期將成為影像資料永久的組成部分，且無法刪除。拍攝影像後，可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 在以下情況下，停用列印日期：
 - 使用**博物館**或**全景輔助**場景模式時，或者使用設定為**連拍**的**寵物肖像**場景模式時
 - 使用運動連拍模式
 - 連拍 (📖 58) 設定為**連拍**或**BSS**
 - 記錄短片
- 在**640×480**的**影像模式**設定 (📖 54) 中加印的日期可能難以看清。使用列印日期時，請選擇**PC 1024×768**或更大的影像模式設定。
- 日期的儲存格式與在設定選單的**時區和日期**選項 (📖 16、106) 中選擇的格式相同。

列印日期和列印指令

從DPOF兼容印表機（可列印日期和拍攝資訊）列印影像時，可以使用**列印指令** (📖 68) 並在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在這種情況下，無需預先使用**列印日期**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減震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 104) → 減震

指定拍攝靜態影像時的減震設定。減震可以有效地修正通常在變焦或慢速快門拍攝時發生的模糊。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減震設為關閉。

開啓 (混合)

影像感應器轉移減震可減少相機震動的影響。此外，在以下情況下電子減震也被用來處理影像並減少相機震動的影響。

- 閃光燈不閃光時
- 使用慢於 1/60 秒（在最廣角位置）或 1/125 秒（在最遠攝位置）的快門速度時
- 當停用自拍時
- 當連拍設定為單張時
- ISO 感光度設定為 200 或更少

開啓 (預設設定)

影像感應器轉移減震可減少相機震動的影響。

OFF 關閉

停用減震。

拍攝期間可以在螢幕上確認減震設定 ( 8、21)（當其設定為關閉時，不會顯示任何圖示）。

關於減震的注意事項

- 在開啓電源或者相機從重播模式進入拍攝模式之後，減震可能需要數秒才能啓用。請等到顯示穩定以後再進行拍攝。
- 由於減震功能的特性，在剛拍攝之後相機螢幕中顯示的影像可能會顯得模糊。
- 在某些情況下，減震可能無法完全消除相機震動的影響。
- 設定為開啓 (混合) 時，如果震動量太小或太大，電子減震可能無法減少相機震動的影響。
- 設定為開啓 (混合) 時，如果快門速度太快或太慢，電子減震無效。
- 設定為開啓 (混合) 時，每次拍照相機均自動釋放快門兩次並處理影像，因此儲存影像的時間可能會較長。只聽到 1 次快門音 ( 115)。只會儲存一張影像。

對短片使用減震

短片記錄的減震可以在短片選單中使用電子減震 ( 86) 設定 ( 83)。

動作偵測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 104) → 動作偵測

指定拍攝靜態照片時是否使用動作偵測以減少主體移動和相機震動的影響。



自動 (預設設定)

當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或相機震動時，會自動增加ISO感光度並加快快門速度以減少模糊。

請注意，在以下情況下，動作偵測不啓用：

- 閃光燈設定為  (補充閃光)
- 在  (自動) 模式中，**ISO 感光度** 選項 (📖 59) 固定為特定值
- 使用**連拍 16 張** (📖 58) 時
- 在以下場景模式中：**夜間人像** (📖 37)、**黃昏 / 黎明** (📖 38)、**夜景** (📖 39)、**博物館** (📖 40)、**煙花匯演** (📖 41)、**逆光** (📖 41)、**寵物肖像** (📖 43)
- 使用運動連拍模式 (📖 48)

OFF

關閉

停用動作偵測。

拍攝期間可以在螢幕上確認動作偵測設定 (📖 8)。

當相機偵測到震動並增加快門速度時，動作偵測指示器變為綠色。當設定為**關閉**時，不顯示任何圖示。

關於動作偵測的注意事項

- 視拍攝條件而定，可能無法消除相機震動或主體移動造成的模糊。
- 如果主體展現出明顯的移動或是太暗，動作偵測可能無效。
- 拍攝的影像可能會有些顆粒。

聲音設定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 104) → 聲音設定

指定聲音設定。

按鍵聲音

將按鍵聲音切換到**開啓**或**關閉**。選擇**開啓**（預設設定）時，操作成功完成時會響1次蜂鳴音，相機完成對主體進行對焦時會響2次，發現錯誤時會響3次，相機開啓時還會播放啓動音。

快門音

在**開啓**（預設設定）或**關閉**之間選擇快門音。

請注意，在連續拍攝或BSS場景模式中拍攝時，或者在設定為**開啓**的情況下記錄短片時，不會聽到快門音。

關於聲音設定的注意事項

使用**寵物肖像**場景模式時，按鍵聲音或快門音不關閉。

自動關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 104) → 自動關閉

如果在指定的時間內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相機進入待機模式 ( 15)。

使用該選項設定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自動關閉

從 **30 秒** (預設設定)、**1 分鐘**、**5 分鐘** 和 **30 分鐘** 中選擇如果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休眠模式

如果選擇了 **開啓** (預設設定)，則當主體的亮度沒有發生變化時，即使尚未經過在自動關閉選單中選擇的時間長度，相機仍將進入待機模式。當 **自動關閉** 設定為 **1 分鐘** 或更短時，相機會在 30 秒鐘後進入休眠模式，**自動關閉** 設定為 **5 分鐘** 或更長時則會在 1 分鐘後進入。

當螢幕關閉以節省電量時

- 當相機處於待機模式時，電源指示燈將閃爍。
- 如果再過 3 分鐘仍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
- 電源指示燈閃爍時，按以下按鍵將重新開啓螢幕。
→ 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 按鍵或  (▶ 短片記錄) 按鍵

自動關閉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會被固定。

- 顯示選單時：3 分鐘
- 幻燈播放重播期間：最多 30 分鐘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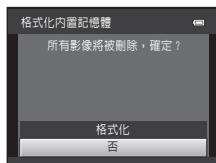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04)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使用此選項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所有資料。已刪除的影像將無法復原。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影像傳輸到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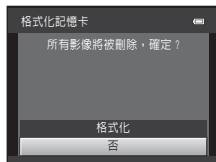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若要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
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內置記憶體**選項。



格式化記憶卡

將記憶卡插入相機以格式化。當相機中插有記憶卡時，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記憶卡**選項。



格式化內置記憶和記憶卡

- 在格式化過程中，切勿關閉相機或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將其他設備所用的記憶卡初次插入本相機時，務必使用本相機對這些記憶卡進行格式化。

語言/Language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04) → 語言/Language

從26種語言中選擇一種語言用於顯示相機選單和訊息。

Čeština	捷克語
Dansk	丹麥語
Deutsch	德語
English	(預設設定)
Español	西班牙語
Ελληνικά	希臘語
Français	法語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語
Italiano	義大利語
Magyar	匈牙利語
Nederlands	荷蘭語
Norsk	挪威語
Polski	波蘭語

Português	葡萄牙語
Русский	俄語
Română	羅馬尼亞語
Suomi	芬蘭語
Svenska	瑞典語
Türkçe	土耳其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烏克蘭語
عربي	阿拉伯語
简体中文	簡體中文
繁體中文	繁體中文
日本語	日語
한글	韓語
ภาษาไทย	泰語

電視設定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04) → 電視設定

調整設定以便連接電視。

視所連接電視的規格而定，將**視頻模式**設定為**NTSC**或**PAL**。

眨眼警告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04) → 眨眼警告

在以下情況下，設定是否在用臉部偵測方式拍攝照片時偵測閉上了眼睛的人物主體 (24)。

- 簡易自動 (模式)
- 人像 (36) 或夜間人像 (37) 場景模式

開啓

當相機在偵測到臉部並進行拍攝後不久偵測到一個或多個人物主體閉上了眼睛，螢幕上將顯示**是否有人眨眼？**畫面。可能閉上眼睛的人物主體臉部以黃色邊框框起。在這種情況下，可以檢查拍攝的影像並決定是否再次拍攝。

→ “操作是否有人眨眼？螢幕” (120)

關閉 (預設設定)

停用眨眼警告。

操作是否有人眨眼？螢幕

在顯示**是否有人眨眼？**畫面時可以使用以下操作。
如果在數秒鐘內未進行操作，畫面將自動返回拍攝模式畫面。



功能	控制	說明
放大和顯示眨眼的人臉	T (Q)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W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選擇要顯示的臉部		如果相機偵測到多個閉上了眼睛的人物主體，在放大的顯示中按◀▶以切換所顯示的臉部。
刪除拍攝的影像		按  按鍵。
返回拍攝模式		按  按鍵、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或● (▶■短片記錄) 按鍵。
		
		
		

全部重設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04) → 全部重設

選擇了**重設**時，相機設定將重置為各自的預設值。

彈出式選單

選項	預設值
閃光模式 (28)	自動
自拍 (31)	關閉
近拍模式 (51)	關閉
曝光補償 (32)	0.0

場景模式

選項	預設值
場景選單 (35)	人像
食物模式中的色相調整 (40)	中央
寵物肖像 (43)	連拍

運動連拍選單

選項	預設值
影像模式 (49)	PC 1024×768
運動連拍 (49)	連拍(高速)

拍攝選單

選項	預設值
影像模式 (54)	4M 4320×3240
白平衡 (56)	自動
連拍 (58)	單張
ISO 感光度 (59)	自動
色彩選項 (60)	標準色彩

設定選單

短片選單

選項	預設值
短片選項 (📖 85)	HD 720p (1280×720)
自動對焦模式 (📖 86)	單次 AF
電子減震 (📖 86)	開啓
增強解像度 (📖 87)	自動

設定選單

選項	預設值
歡迎畫面 (📖 105)	無
相片資訊 (📖 110)	自動資訊
影像重看 (📖 110)	開啓
亮度 (📖 110)	3
列印日期 (📖 112)	關閉
減震 (📖 113)	開啓
動作偵測 (📖 114)	自動
按鍵聲音 (📖 115)	開啓
快門音 (📖 115)	開啓
自動關閉 (📖 116)	30 秒
休眠模式 (📖 116)	開啓
眨眼警告 (📖 119)	關閉

其他

選項	預設值
紙張大小 (📖 99、100)	預設

- 選擇**全部重設**也會從記憶體中清除目前檔案編號 (📖 131)。編號將從可以使用的最小編號開始繼續。若要將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請刪除所有影像 (📖 27)，然後再選擇**全部重設**。
- 即使執行了**全部重設**，選單中的以下設定也不會受到影響。

拍攝選單：

白平衡選單 (📖 57) 中的手動預設

設定選單：

為**歡迎畫面** (📖 105)、**時區和日期** (📖 106)、**語言/Language** (📖 118)、**視頻模式** (📖 119) 和**電池類型** (📖 123) 註冊的影像

電池類型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 104) → 電池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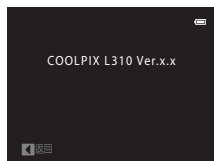
若要確保相機顯示正確的電池電量 (📖 20)，請選擇與目前正在使用的電池相匹配的電池類型。

鹼性電池 (預設設定)	LR6/L40 (AA 型號) 鹼性電池
COOLPIX (Ni-MH)	尼康 EN-MH2 可充電鎳氫電池
鋰	FR6/L91 (AA 型號) 鋰電池

韌體版本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 104) → 韌體版本

查看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



愛護相機

為確保您能持續使用本尼康產品，請在存放或使用相機時遵循以下注意事項：

✓ 保持乾燥

若將本設備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濕度的環境中將會損壞本設備。

✓ 避免掉落

如果受到強烈撞擊或震動，產品可能會發生故障。

✓ 謹慎裝卸鏡頭以及所有可移動部件

切勿對鏡頭、螢幕、記憶卡插槽或電池室用力過大。這些部件容易損壞。對鏡頭蓋用力過大可能會造成相機故障或損壞鏡頭。如果螢幕破損，請注意防止被玻璃碎片割傷，以及防止螢幕中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進入眼睛或口中。

✓ 請勿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強光源

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避免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太陽或其他強光源。強烈的光線可能會造成影像感應器退化，在照片中產生白色污斑。

✓ 使相機遠離強磁場

切勿在會產生強電磁輻射或磁場的設備附近使用、儲藏本設備。諸如收音機等產生的強靜電或磁場可能會影響螢幕、損壞記憶卡中的資料或影響相機的內部工作電路。

✓ 避免溫度驟變

溫度的突變，諸如在寒冷天進出溫暖的大樓將可能會使本設備內部結露。為避免結露，請將相機事先裝入便攜包或塑膠袋內，以防溫度突變。

✓ 在拔下或切斷電源前請先關閉相機

當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或者正在儲存或刪除影像時，切勿取出電池。如果強行切斷相機電源將可能導致資料丟失、相機記憶體或內部電路損壞。

電池

- 購買更換充電電池後，在使用之前先對其充電。購買時未充滿電。請務必閱讀並遵照“另購配件”（ 129）和電池充電器 MH-73（另購）附帶文件內的資訊。
- 攜帶相機外出時請檢查電池電量，如有需要則請更換電池（ 20）。如果可能的話，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時請攜帶備用電池。
- 天氣寒冷時電池容量可能會降低。在寒冷的天氣下到戶外拍攝之前，請確保電池電量充足。將備用電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時可交換使用。一旦回暖，電池的電量會有所恢復。
- 電池終端處的髒物可能會影響相機工作。
- 使用後的電池是有價值的回收資源。請根據當地的規定回收用過的電池。

清潔

鏡頭	請勿讓手指碰到玻璃部件。可使用吹氣球（一種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擠壓出氣流吹在其他物體上的小設備）去除灰塵或棉絨。要去除指紋或其他用吹氣球無法去除的污漬，可以用乾淨的軟布，從鏡頭的中央開始，以螺旋運動的方式向鏡頭的邊緣擦拭。如果這種方法無效，請用稍稍沾有市售鏡頭清潔劑的清潔布來清潔鏡頭。
螢幕	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若要去除指紋或其他污漬，可以使用一塊柔軟的乾布擦拭螢幕，要小心切勿用力。
機身	用吹氣球去除灰塵、髒物或沙粒，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在沙灘或海邊使用相機之後，用乾布沾少許淡水完全擦掉沙子或鹽，然後徹底晾乾。請注意，異物進入相機可能會造成不屬於保修範圍的損壞。

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

儲存

不使用時請關閉相機。存放相機之前確認電源指示燈是否已經熄滅。如果預計長期不使用相機，請移除電池。切勿將相機與石油精或樟腦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場所：

- 靠近可能產生強磁場的設備（例如電視機或收音機等）
- 曝露在溫度低於-10℃或高於50℃的地方
- 通風不良、濕度超過60%的地方

為防止發霉，每月應從儲存處至少取出相機一次。開啓相機並釋放快門釋放按鈕數次，然後再將相機重新存放。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螢幕可能含有少量始終發亮或不發亮的像素。這是所有TFT液晶屏顯示的共性，並非故障。使用相機儲存的影像將不會受到影響。
- 當對準明亮的主體時，螢幕中可能出現向兩邊變白的垂直彗星式掃尾。該現象即通常所說的“拖影”，並非故障。在運動連拍模式、連拍16張和短片模式以外的拍攝模式中，拖影對儲存的影像沒有影響。
- 螢幕中的影像在明亮的照明下可能難以看清。
- 螢幕由LED逆光照亮。若螢幕開始變暗或閃爍，請與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聯絡。

關於拖影的注意事項

對準明亮主題時，螢幕上可能會看到白色或彩色掃尾。該現象即通常所說的“拖影”，在極亮的光線到達影像感應器時出現；這是因影像感應器的特性造成的，並非故障。拖影還可能會在拍攝時在螢幕上形成部分變色。拖影不會出現在相機記錄的影像中，將**連拍**選擇為**連拍16張**時記錄的短片和影像除外。使用這些模式拍攝時，建議避開明亮物體，如太陽、反射陽光和電燈。

另購配件

電池充電器/充電電池 ¹	- 電池充電器 MH-73（包括 4 枚 EN-MH2 可充電鎳氫電池） - 更換充電電池：可充電鎳氫電池 EN-MH2-B4（共 4 枚 EN-MH2 電池）
AC 變壓器	AC 變壓器 EH-67
USB 線	USB 線 UC-E6 ²
音頻/視頻線	音頻視頻線 EG-CP14
鏡頭蓋	鏡頭蓋 LC-CP22 ²

- 1 使用 COOLPIX L310 時，使用電池充電器 MH-73，同時對 4 枚 EN-MH2 可充電鎳氫電池充電。此外，請勿混合不同剩餘電量的電池（ 126）。EN-MH1 可充電鎳氫電池無法使用。
- 2 隨本相機提供（→ *快速開始指南* 第 3 頁）。

經認可的記憶卡

下列Secure Digital(SD)記憶卡已經過測試並經認可用於本相機：

記錄短片時，建議使用SD速度等級為6或更快速的記憶卡。若使用速度等級級別較低的記憶卡，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SD記憶卡	SDHC記憶卡 ²	SDXC記憶卡 ³
SanDisk	2 GB ¹	4 GB、8 GB、16 GB、32 GB	64 GB
TOSHIBA	2 GB ¹	4 GB、8 GB、16 GB、32 GB	64 GB
Panasonic	2 GB ¹	4 GB、8 GB、12 GB、16 GB、32 GB	48 GB、64 GB
Lexar	–	4 GB、8 GB、16 GB、32 GB	64 GB、128 GB

¹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保該設備支援 2 GB 記憶卡。

² 支援 SDHC。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保該設備支援 SDHC 記憶卡。

³ 支援 SDX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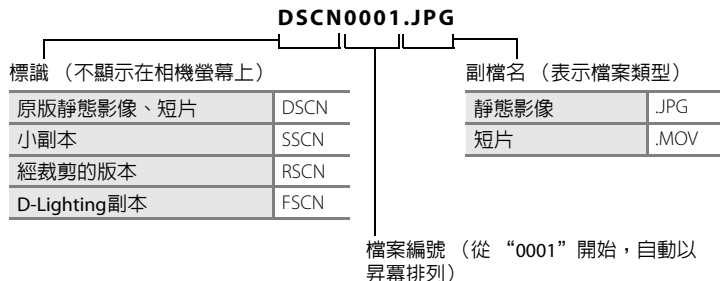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保該設備支援 SDXC 記憶卡。

- 有關上述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聯絡製造商。使用其他製造商製作的記憶卡時，無法保證相機性能。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影像和短片為如下分配的檔案名稱。



- 儲存檔案的檔案夾名稱由檔案夾編號和緊跟其後的5位字元標識組成：用全景輔助拍攝的影像為“P_”加上3位順序編號（例如“101P_001”； 44），所有其他影像為“NIKON”（例如：“100NIKON”）。當檔案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時，將建立新的檔案夾。檔案編號將從“0001”開始自動編號。
- 使用**複製 > 已選影像**複製的檔案將被複製到目前檔案夾中，並將從內置記憶體中的最大檔案編號開始以昇冪對這些檔案分配新的檔案編號。透過**複製 > 所有影像**從來源媒體複製所有檔案夾；檔案名稱不會改變，但是會從目的地媒體中的最大檔案夾編號開始以昇冪分配新的檔案夾編號（ 75）。
- 檔案夾最多可以儲存200張影像；如果在目前檔案夾已有200張影像時拍攝了新影像，則將建立比目前檔案夾編號加1的新檔案夾。如果目前檔案夾編號為999且包含了200張影像，或者當影像編號達到9999時，則在格式化儲存媒體（ 117）或插入新的記憶卡之前無法繼續拍攝影像。

錯誤訊息

下表列出了顯示在螢幕上的錯誤訊息和其他警告以及解決方法。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請關閉相機，移除鏡頭蓋，然後再開啓相機。	可能安裝了鏡頭蓋，或是發生鏡頭錯誤。	請確保鏡頭蓋已經取下，然後再重新開啓相機。關閉相機之後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15
 (閃爍)	未設定時鐘。	設定時鐘。	106
 電池電量已耗盡。	電池電量已耗盡。	更換電池。	14、 123
AF● (以紅色閃爍)	相機無法對焦。	- 重新對焦。 - 使用對焦鎖定。	24、 25、50
 請等待相機完成記錄。	在儲存完成之前，相機無法執行其他操作。	請等待，直到儲存完成時，訊息會從螢幕上自動消失。	25
 記憶卡防寫保護。	防寫開關處於“鎖定”位置。	將防寫開關滑動至“寫入”位置。	19
 此卡無法使用。	存取記憶卡時出錯。	- 使用經認可的記憶卡。 - 檢查連接器是否清潔。 - 確認記憶卡是否正確插入。	130 18 18
 無法讀取此記憶卡。			
 記憶卡尚未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 是 否	記憶卡未進行適用於 COOLPIX L310 的格式化。	將刪除記憶卡中儲存的所有資料。如果記憶卡中有您想要保留的資料，請選擇 否 ，先將資料備份到電腦中，再格式化記憶卡。若要格式化記憶卡，選擇 是 ，然後按  按鍵。	19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❶ 記憶體容量不足。	記憶卡已滿。	- 選擇更小的影像模式。 - 刪除影像。 - 插入新的記憶卡。 - 移除記憶卡，使用內置記憶體。	54 27、88 18 18
❶ 無法儲存影像。	儲存影像時出錯。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117
	相機用盡了所有的檔案編號。	- 插入新的記憶卡。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18 117
	影像無法用於歡迎畫面。	以下影像無法註冊為歡迎畫面。 - 使用裁剪或小照片編輯時，影像將縮小到 320 × 240 或更小 - 以  4224×2376 或  1920×1080 的影像模式設定捕捉的影像。	105
	沒有足夠的記憶體可以複製影像。	從目的地檔案夾刪除影像。	27、88
❶ 影像不能修改。	您嘗試編輯無法編輯的影像。	- 確認可以使用的編輯功能。 - 這些選項無法用於短片。	76 —
❶ 無法錄製短片。	記錄短片時出現超時錯誤。	選擇寫入速度更快的記憶卡。	18
❶ 記憶體中無影像。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影像。	- 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 - 若要将影像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到記憶卡，請按 MENU 按鍵。顯示複製螢幕，可將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複製到記憶卡。	18 75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檔案中不包含影像資料。	檔案不是用COOLPIX L310建立的。	不能在此相機上查看檔案。使用電腦或其他任何用於建立或編輯此檔案的設備查看檔案。	-
 所有影像被隱藏。	沒有可用於幻燈播放的影像。	-	71
 無法刪除此影像。	影像受到保護。	解除保護。	72
 旅行目的地在目前的時區內。	目的地時區與本地的時區相同。	-	109
 升起閃光燈。	閃光燈已降下。	使用 夜間人像 和 逆光 場景模式拍攝時升起閃光燈。	28、 37、41
 降下閃光燈。	記錄短片時，閃光燈升起。	輕輕降下閃光燈。降下閃光燈的聲音可能會被記錄。	80
 連接錯誤	與印表機通訊時發生錯誤。	關閉相機，並重新連接USB線。	98
系統錯誤 	相機的內部電路錯誤。	關閉相機，移除電池後再重新插入，然後開啓相機。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	14
 印表機錯誤：檢查印表機狀態。	印表機錯誤。	檢查印表機。在解決問題之後，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dot$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檢查紙張	印表機內未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	裝入指定的紙張，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dot$ 按鍵恢復列印。*	-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印表機出錯：夾紙	印表機出現夾紙情況。	退出夾紙，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缺紙	印表機中未裝入紙張。	裝入指定的紙張，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檢查墨水	墨水錯誤。	檢查墨水，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缺墨水	墨水用盡。	更換墨水，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檔案損壞	出現由影像檔案造成的錯誤。	選擇 取消 ，然後按 OK 按鍵以取消列印。	—

* 若需要更進一步的指導和資訊，請參閱隨印表機提供的文件。

故障診斷

若您的相機不能進行正常操作，在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之前，請先查看以下常見問題的列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最右欄中的頁碼。

顯示、設定和電源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螢幕中沒有任何顯示。	- 相機處於關閉狀態。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爲了節省電量進入待機模式：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 按鍵或  (短片記錄) 按鍵 - 當閃光指示燈閃爍紅色時，等到閃光燈充電完畢。 - 相機和電腦透過 USB 線連接。 - 相機和電視透過音頻 / 視頻線連接。	20 20 13、15 30 95 91
螢幕難以看清。	- 調整螢幕亮度。 - 螢幕不乾淨。清潔螢幕。	110 127
相機未發出警告即關閉。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相機已自動關閉以節省電量。 - 電池溫度過低。	20 116 126
記錄日期和時間不正確。	- 在未設定時鐘時拍攝的影像，其時戳將爲“00/00/0000 00:00”；短片的日期將被標記爲“01/ 01/2012 00:00”。用設定選單中的時區和日期設定正確的日期和時間。 - 定期檢查相機時鐘，以更精確的鐘錶作爲比較，必要時重設時間。	16 106
螢幕上無指示。	螢幕隱藏資訊 選擇爲 相片資訊 。 選擇 螢幕顯示資訊 。	110
列印日期 無法使用	相機時鐘尚未設定。	16、 106
即使在 列印日期 被啓用時，也不會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 列印日期無法用於目前的拍攝模式。 - 記錄短片時無法使用列印日期。	112
開啓相機時顯示日期和時間的設定螢幕。	時鐘電池電量已耗盡；所有設定重置爲其預設值。	108
相機設定被重設。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螢幕關閉，電源指示燈快速閃爍。	電池溫度過高。關閉相機，使電池能夠在重新使用之前冷卻。指示燈閃爍3分鐘後，相機會自動關閉。按電源開關關閉相機。	14

電子控制式相機

在極少數的情況下，螢幕會出現亂碼且相機可能停止工作。一般來說，該現象可能是由於強烈的外部靜電所造成的。請關閉相機，移除並更換電池，然後重新開啓相機。如果故障依舊，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請注意，按照上述說明切斷電源，可能會導致在問題發生時尚未儲存到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丟失。已經儲存的資料不會受到影響。

拍攝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即使按下快門釋放按鈕也不能拍攝照片。	- 相機在重播模式時，按 按鈕、快門釋放按鈕或 短片記錄）按鈕。 - 在顯示選單時，按 MENU 按鈕。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當閃光指示燈閃爍時，閃光燈正在充電。	10、26 12 20 30
無法使用拍攝模式。	斷開USB線。	95、98
相機無法對焦。	- 主體離相機太近。嘗試使用簡易自動模式、近拍場景模式或近拍模式進行拍攝。 - 意圖拍攝的主體較難進行自動對焦。 - 對焦錯誤。關閉相機並再重新開啓。	20、34、 39、51 25 14
影像模糊。	- 使用閃光燈。 - 提高 ISO 感光度。 - 使用減震或動作偵測。 - 使用 BSS（最佳影像選擇器）。 - 使用三腳架和自拍。	28 59 113、114 58 5、31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螢幕中出現光線掃尾或部分變色。	相機對準明亮的主體時，可能會出現拖影。當使用連拍16張、運動連拍或記錄短片時，請避免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128
使用閃光燈拍攝的影像中出現亮斑。	閃光燈被空氣中的顆粒反射。將閃光模式設定為 ☹ （關閉）。	7、28
閃光燈不閃光。	- 閃光模式設定為☹（關閉）。 - 選擇了閃光燈不閃光的場景模式。 - 選擇了運動連拍模式。 - 選擇了無法使用閃光燈的功能。	7、28 35 48 61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在以下情況下，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在場景模式中選擇了人像、夜間人像或寵物肖像時 - 選擇了智能人像模式 連拍選擇為連拍 16 張時	36、37、 43 46 58
影像模式無法使用。	選擇了無法使用影像模式的功能。	61
釋放快門時沒有聲音。	在設定選單中， 聲音設定 > 快門音 選擇為 關閉 。視目前拍攝模式或設定而定，即使設定為 開啟 ，也不會聽到快門音。	115
影像中出現拖影。	鏡頭不乾淨。清潔鏡頭。	127
色相不自然。	白平衡或色相沒有正確調整。	56
影像中出現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雜訊”）。	主體很暗，因此快門速度太慢或ISO感光度太高。 - 可以透過使用閃光燈減少雜訊。 - 選擇較低的 ISO 感光度。	28 59
影像太暗（曝光不足）。	- 閃光模式設定為☹（關閉）。 - 閃光燈窗被遮擋。 - 主體位於閃光燈範圍之外。 - 調整曝光補償。 - 提高 ISO 感光度。 - 主體逆光。選擇逆光場景模式，或升起閃光燈並將閃光模式設定為☼（補充閃光）。	7、28 22 28 32 59 28、41
影像過亮（曝光過度）。	調整曝光補償。	32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當閃光燈被設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 時，出現意料之外的結果。	使用  (自動連減輕紅眼) 拍攝照片，或是使用 夜間人像 (簡易自動模式或 夜間人像 場景模式) 以及有慢速同步和減輕紅眼的補充閃光拍攝照片時，在少數情況下，可以對未受紅眼影響的區域套用減輕紅眼功能。使用自動模式或 夜間人像 以外的任何場景模式，並將閃光模式更改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 以外的任何設定，然後嘗試重新拍攝照片。	34、28、37
儲存影像需要時間。	當閃光模式設定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儲存影像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28
螢幕或影像中出現環形帶或彩虹色條紋。	逆光拍攝或是畫面中有很強的光源 (如陽光) 時，可能會出現環形帶或彩虹色條紋 (鬼影)。更改光源的位置，或是構圖為使光源不進入畫面，然後再試一次。	-

重播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無法重播檔案。	- 檔案已被電腦或其他品牌的相機覆寫或重新命名。 - 只能重播用 COOLPIX L310 記錄的短片。	- 88
無法放大影像。	- 無法對短片、小照片或被裁剪為 320 × 240 或更小的影像進行重播縮放。 - 本相機可能無法放大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
無法使用 D-Lighting、小照片或裁剪選項。	- 這些選項無法用於短片。 - 不能編輯在影像模式設定為  4224×2376 或  1920×1080 時拍攝的影像。 - 選擇支援 D-Lighting、小照片或裁剪的影像。 - 本相機無法編輯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88 54 76 76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電視上沒有顯示影像。	• 選擇正確的 視頻模式 （ 設定 選單 > 電視設定 ）。	119
	• 記憶卡中無影像。更換記憶卡。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	18
連接相機時Nikon Transfer 2不啟動。	• 相機處於關閉狀態。	20
	• 電池電量已耗盡。	20
	• USB 線沒有正確連接。	95
	• 相機未被電腦識別。	—
	• 電腦沒有被設為自動啟動 Nikon Transfer 2。有關使用 Nikon Transfer 2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Nikon Transfer 2 中包含的說明資訊。	95
	• 確認系統要求。	93
要列印的影像沒有顯示。	• 記憶卡中無影像。更換記憶卡。 • 移除記憶卡以列印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	18
無法用相機選擇紙張大小。	即使使用 PictBridge 兼容印表機，仍無法在以下情況下用相機選擇紙張大小。使用印表機選擇紙張大小。 • 印表機不支援相機使用的紙張大小。 • 印表機自動選擇紙張大小。	99、100 —

規格

尼康 COOLPIX L310 數碼相機

類型	小型數碼相機
有效像素	1,408萬
影像感應器	1/2.3英寸 CCD型；1,448萬總像素數
鏡頭	21倍光學變焦，尼克爾鏡頭
焦距	4.5-94.5mm（畫角相當於35mm [135]格式中25-525 mm鏡頭的畫角）
f 值	f/3.1-5.8
結構	9組12片
數碼變焦	最多4倍（畫角相當於35mm [135]格式中約2100 mm鏡頭的畫角）
減震	結合影像感應器轉移與電子減震（靜態照片） 電子減震（短片）
自動對焦（AF）	對比偵測 AF
對焦範圍（從鏡頭測量）	• 約 50 cm 至 ∞ （廣角）；約 1.5 m 至 ∞ （遠攝） • 近拍模式：1 cm（中間變焦位置）至 ∞
對焦區域選擇	中央，臉部偵測
螢幕	7.5 cm（3英寸）、約230000點、具有5級亮度調整的TFT液晶屏
畫面覆蓋率（拍攝模式）	水平約97%，垂直約97%（與實際照片比較）
畫面覆蓋率（重播模式）	水平約100%，垂直約100%（與實際照片比較）
儲存	
介質	內置記憶體（約102 MB），SD/SDHC/SDXC記憶卡
檔案系統	支援DCF、Exif 2.3和DPOF
檔案格式	靜態照片：JPEG 短片：MOV（視頻：H.264/MPEG-4 AVC，音頻：AAC，單聲道）
影像大小（像素）	• 14M（高）[4320×3240★] • 14M [4320×3240] • 8M [3264×2448] • 5M [2592×1944] • 3M [2048×1536] • PC [1024×768] • VGA [640×480] • 16:9 [4224×2376] • 16:9 [1920×1080]
ISO 感光度（標準輸出感光度）	ISO 80、100、200、400、800、1600、3200、6400、自動（ISO 80-800）、運動連拍模式（ISO 400-3200）

曝光	
測光	256區矩陣測光、偏重中央測光（少於2倍數碼變焦）、重點測光（2倍或以上數碼變焦）
曝光控制	帶動作偵測和曝光補償的程式自動曝光（-2.0至+2.0 EV，以1/3 EV遞增）
快門	
速度	• 1/1000 -1 秒 • 4 秒（煙花匯演場景模式） • 1/4000 -1/60 秒（運動連拍模式）
光圈	
範圍	電子控制ND濾鏡(-3 AV)選擇 2級（f/3.1和f/8.7[廣角]）
自拍制	
約10秒	
內置閃光燈	
範圍（約） （ISO 感光度：自動）	[廣角]：0.5至6.0 m [遠攝]：1.5至3.0 m
閃光控制	帶有監察預閃的 TTL 自動閃光
界面	
資料傳送協議	高速 USB MTP、PTP
視頻輸出	
可以選擇 NTSC 和 PAL 制式	
I/O 終端	
音頻視頻輸入/數碼輸入/輸出(USB)、DC輸入連接器	
支援的語言	
阿拉伯語、中文（簡體和繁體）、捷克語、丹麥語、荷蘭語、英語、芬蘭語、法語、希臘語、德語、匈牙利語、印度尼西亞語、義大利語、日語、韓語、波蘭語、葡萄牙語、挪威語、羅馬尼亞語、俄語、西班牙語、瑞典語、泰語、土耳其語、烏克蘭語	
電源	
• 4 枚 LR6/L40（AA 型號）鹼性電池 • 4 枚 FR6/L91（AA 型號）鋰電池 • 4 枚 EN-MH2 可充電鎳氫電池（另行選購） • AC 變壓器 EH-67（另行選購）	
靜態照片*：	
• 鹼性電池約 420 張 • 鋰電池約 1130 張 • EN-MH2 電池約 690 張	
短片：	
• 使用鹼性電池時約 2 小時 35 分 (HD 720p) • 使用鋰電池時約 8 小時 (HD 720p) • 使用 EN-MH2 電池時約 4 小時 55 分 (HD 720p)	
電池壽命	
三腳架插孔	
1/4 (ISO 1222)	
尺寸（寬×高×深）	
約109.9×76.5×78.4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435 g （包括電池和SD記憶卡）	

作業環境

操作溫度

0°C至40°C

濕度

低於85%（不結露）

-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資料均指使用以 25 °C 室溫下電量充足的 LR6/L40（AA 型號）鹼性電池供電的相機。
- * 根據 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CIPA) 標準測量相機電池的使用時間。測量溫度為 23 (±2) °C；每次拍攝均調整變焦，每隔一次拍攝閃一次閃光燈，影像模式設定為  **4320×3240**。電池壽命會因拍攝間隔和顯示選單和影像的時間長短而異。鋰電池資料適用於使用 4 枚市售的 FR6/L91（AA 型號）Energizer(R) Ultimate 鋰電池時。隨機提供的電池僅供試用。

規格

對於本說明書中可能出現的錯誤，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本產品的外觀以及技術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支援的標準

- **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是數碼相機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確保不同品牌相機之間的兼容性。
- **DPOF**：數碼列印命令格式是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利用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列印指令列印影像。
- **Exif version 2.3**：本相機支援EXIF（數碼相機用可交換影像檔案格式）2.3版本，利用此標準可以在支援Exif的印表機上輸出影像時利用儲存在照片上的資訊色彩重現。
- **PictBridge**：數碼相機和印表機行業共同推出的標準，此標準無需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即可直接將照片輸出到印表機。

符號

AE/AF-L 45

 D-Lighting 77

 (拍攝模式) 按鍵 5, 10

 (重播) 按鍵 5, 10

 (套用選擇) 按鍵 5, 11

 自拍 31

 自動模式 50

 刪除按鍵 5, 27, 88

 近拍模式 51

MENU 按鍵 5, 12

W 按鍵 4, 23, 62, 63, 64, 65

T 按鍵 4, 23, 62, 63, 64, 65

 按鍵 4, 23, 62, 63, 64, 65

Q 按鍵 4, 23, 62, 63, 64, 65

 按鍵 4

 重播模式 26

 閃光模式 29

 場景模式 35

 智能人像模式 46

 運動連拍模式 48

 簡易自動模式 20, 34

 曝光補償 32

● ( 短片記錄) 按鍵 5, 10

A

AC變壓器 15, 129

B

BSS 58

D

DC輸入連接器 4

D-Lighting 76, 77

DPOF 144

DPOF列印 102

DSCN 131

E

EH-67 15, 129

EN-MH2 14, 123, 126, 129

F

FSCN 131

I

ISO感光度 30, 48, 59

J

JPG 131

M

MOV 131

N

Nikon Transfer 2 93, 94, 96

P

Panorama Maker 6 94

PictBridge 97, 144

R

RSCN 131

S

SSCN 131

U

USB連接器和音頻/視頻輸出 4, 91, 95, 98

USB線 95

V

ViewNX 2 93, 94

二畫

人像  36

三畫

三腳架插孔 5

小照片 78

四畫

內置收音器 4

內置記憶體 18

幻燈播放 71

手動預設 57

日光 56

日落  38

日曆顯示 64

五畫

半按 13

另購配件 129

白平衡 56

白熾燈 56

六畫

休眠模式 116
 光圈 24
 光學變焦 23
 全時間AF 86
 全部重設 121
 全景輔助  42, 44
 全螢幕重播模式 26, 62
 列印 99, 100
 列印日期 16, 106, 112
 列印指令 68
 列印指令（日期）69
 印表機 97
 多重選擇器 5, 11
 自拍 31
 自拍指示燈 4, 31
 自動閃光 28
 自動對焦 52, 86
 自動對焦模式 86
 自動關閉 15, 116
 色彩選項 60

七畫

刪除 27, 88
 快門音 115
 快門速度 24
 快門釋放按鈕 4, 24
 沙灘  37

八畫

夜景  39
 夜間人像  37
 拍攝 20, 22, 24
 拍攝模式按鈕 5, 10
 直接列印 97
 近拍  39
 近拍模式 51
 青藍 60

九畫

保護 72
 按鈕聲音 115
 相片資訊 110

相機帶 6
 相機帶孔 4
 重播 26, 62, 63, 65, 88
 重播按鍵 5, 10
 重播選單 67
 重播縮放 65
 音量 88
 音頻/視頻線 91
 音頻輸入/視頻輸入插孔 91
 風景  36
 食物  40

十畫

夏令時間 16, 108
 時區 16, 106, 109
 時區和日期 106
 格式化 19, 117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117
 格式化記憶卡 19, 117
 眨眼警告 119
 紙張大小 99, 100
 記憶卡 18, 130
 記憶卡插槽 5, 18
 記憶體容量 20
 記錄短片按鍵 5, 10
 逆光  41
 閃光 30
 閃光指示燈 5, 30
 閃光燈 4, 28

十一畫

副檔名 131
 動作偵測 114
 旋轉影像 74
 設定選單 103
 連拍 58
 連拍16張 58
 陰天 56
 雪景  38

十二畫

最佳影像選擇器 58
 剩餘曝光次數 20, 55

博物館  40
 單次AF 86
 單張 58
 場景模式 35, 36
 揚聲器 4
 智能人像 46
 棕褐色 60
 減輕紅眼 28, 30
 減震 113
 短片重播 88
 短片編輯 89
 短片選單 80, 83
 短片選項 85
 裁剪 79
 韌體版本 124
 黃昏/黎明  38
 黑白 60
 黑白副本  41
十三畫
 煙花匯演  41
 補充閃光 28
 運動連拍模式 48
 電子減震 86
 電池 14, 108
 電池室 5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5, 14, 18
 電池電量 20
 電池類型 15, 123
 電視 91
 電視設定 119
 電源 14, 16, 20
 電源指示燈 4, 14, 20
 電源開關 4, 14, 20
 電腦 95
十四畫
 對焦 13, 24, 86
 對焦鎖定 25, 50
 慢速同步 28
 聚會/室內  37
 語言/Language 118

說明 35
十五畫
 增強解像度 87
 影像大小 54
 影像重看 110
 影像模式 21, 35, 54
 數碼變焦 23
 標準色彩 60
 標識 131
 標籤 13
 複製 75
 鋰電池 14
十六畫
 螢光燈 56
 螢幕 5, 8, 127
 螢幕亮度 110
十七畫
 壓縮率 54
 檔案名稱 131
 檔案夾名稱 131
 縮圖重播 63
 聲音設定 115
 鮮艷 60
十八畫
 簡易自動模式 20, 34
 鎳氫電池 14
十九畫
 寵物肖像  43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43
 曝光補償 32
 鏡頭 4, 141
 關閉 28
二十二畫
 歡迎畫面 105
二十三畫
 變焦控制 4, 23, 88
二十四畫
 鹼性電池 14, 15



A series of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A series of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A series of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允許以任何形式對此說明書進行全部或部分複製（用於評論文章或評論中的簡單引用除外）。